

致理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次 課程委員會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1 年 11 月 3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30 分整

會議地點：忠孝樓 4 樓多功能會議室

會議主席：楊教務長雅棠

出/列席人員：詳簽到表

會議紀錄：吳依芳

壹、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校外委員撥空參加本次會議，也謝謝各位委員費心，各項提案經各院、學部、各系課程委員會討論並通過，依會議程序，請大家共同來審議相關提案。

貳、宣讀前次會議紀錄暨決議執行情形：

案序	提案單位	提案決議內容摘要	執行情形
一	通識教育學部	案由：111 學年度五專部「彈性學習」學分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追認。	本案完成課程修訂，提送教務會議追認。
二	課務組	案由：擬修正本校五專部中文輸入檢定畢業門檻，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教務會議核備通過後實施。
三	商貿外語學院、應英系	案由：應用英語系 106 至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中文輸入檢定」畢業門檻通過字數調整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本案業經教務會議核備通過後實施。

參、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課務組

(一) 防疫重要教學措施

1. 依教育部公告，自 111 年 9 月 12 日(一)起實施校園防疫新制，以確診個案為核心，不再全班同時停課，確診或快篩陽性師生，實施 7 天居家照護，期滿無症狀可入校上課。
2. 確診(或須居隔)同學依本校防疫 SOP 流程進行通報與確認後，將由通報系統自動寄發訊息予導師及相關任課教師，老師亦可由「成績輸入系統」查詢各課程防疫管制同學名單。
3. 確診(或須居隔)同學於居家防護期間，由各授課教師於上課時錄影(或指定學習進度、講義與作業等)並放置數位學院，以協助同學居家學習。
4. 考量 COVID-19 疫情仍未穩定，全校教師須於開學前預先開設各課程整學期之「google meet 線上同步教學會議室」(須使用本校 gm 帳號開設)，並將網

址公告於「教學計畫表之備註欄」，以提供各課程教師臨時確診之教學使用。

5. 本學期授課，仍請落實門窗不緊閉、保持教室通風、採固定座位，並請老師及同學配戴口罩上課。
6. 上課期間，如遇有同學臨時發燒之情形，除由健康中心協助關懷檢疫處理與追蹤外，並立即啟動更換教室上課及原教室消毒作業之 SOP 流程。
7. 本校師生確診之教學與課程學習措施如下：

本校防疫措施 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和教育部防疫政策 滾動式調整



COVID-19 校園防疫

自新學期起 實施防疫新制

- 一. 新學期以**確診者為核心**，不再全班同時停課（採實體授課並恢復扣考機制）。
- 二. 學生或教師確診（快篩陽性）或須隔離，請依本校**師生防疫SOP**流程進行通報。
- 三. 確診者密切接觸同學及教師，無症狀且快篩陰性者可上課。

學 生		教 師	
學生確診 (或須隔離)	7天居家照護，期滿無症狀可入校上課	--	
課程學習	居家自主學習(學習方式如右)	由授課教師上課錄影 或 指定學習教材及作業 上傳數位學院，協同學居家學習	
教師確診 (或須隔離)	--	7天居家照護，期滿無症狀可入校上課	
授課模式 2擇1 (並向學生公告)	五專部一至三年級：原教室線上上課 其餘年級 或 學制：原教室 或 自行選擇地點 線上上課	居家線上同步授課	
	依教師宣布之日期、教室實體上課	擇日實體補課	

(二) 課務相關事項：

1.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課程開設情形

本學期共開設必選修課程共 **1,952 門**，其中日四技、日二技、五專部計 **1,415 門**，夜四技、夜二技計 **437 門**，各學制課程開設狀況如表 1~4：

表 1：108 學年度 ~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各學制課程開設統計表

學制	108-1		108-2		109-1		109-2		110-1		110-2		111-1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日四技	683	404	517	417	611	416	491	424	639	438	500	406	606	404
日二技	23	20	18	10	24	16	17	11	23	21	17	12	24	22
日五專	283	55	299	48	280	63	286	58	276	69	280	78	275	84
夜四技	283	144	230	154	282	132	226	147	293	147	233	161	268	151
夜二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	8

學制	108-1		108-2		109-1		109-2		110-1		110-2		111-1	
選別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必	選
碩士班(日)	17	12	6	10	13	11	10	10	26	11	8	14	17	10
碩士班(夜)	8	4	5	6	6	2	6	3	10	3	6	5	10	2
日四技(產學)	1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雙軌學制	16	13	13	10	11	12	11	3	5	3	4	4	6	2
陸生短期專班	3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自辦專班(四技)	26	17	22	19	23	16	20	15	21	17	18	13	10	11
國際產學合作班	17	5	16	4	15	6	15	4	24	8	20	10	20	12
四技在營專班(軍)	5	0	3	0	3	0	3	0	1	0	1	0	0	0
全校總計	1365	676	1130	678	1268	674	1085	675	1318	717	1087	703	1246	706

表 2：108~110 學年度 各學制課程選別開設統計表

學制	108	109	110	108	109	110	108	109	110
選別	必修			選修			合計		
日四技	1,216	1102	1139	818	840	844	2,034	1,942	1983
日二技	41	41	40	30	27	33	71	68	73
日五專	582	566	556	103	121	147	685	687	703
夜四技	513	508	526	298	279	308	811	787	834
碩士班(日夜)	36	35	50	32	26	33	68	61	83

表 3：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日四技各系必、選修課程開設狀況與平均修課人數表

學系	在學人數	必修課程數	選修課程數 (不含實習)	選修課程人數 (不含實習)	選修課程 平均人數 (不含實習)
企管系	709	60	26	1550	60
財金系	703	55	31	2043	66
會資系	628	60	25	1373	55
行管系	498	38	26	1322	51
休閒系	393	35	23	1200	52
國貿系	656	70	17	964	57
應英系	622	68	26	1189	46

學系	在學人數	必修課程數	選修課程數 (不含實習)	選修課程人數 (不含實習)	選修課程 平均人數 (不含實習)
應日系	446	48	14	641	46
資管系	727	54	25	1411	56
商管系	427	43	22	1051	48
多設系	470	45	15	814	54
合計/平均	6279	576	250	13558	54

*以上必修課程數不含各學院必修及英文分級(基礎班、菁英班)教學等課程

表 4：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日四技其他選修課程開設情形與平均修課人數表

課程別	選修課程數	選修課程人數	選修課程平均人數
通識選修	63	4088	65
第二外語	20	1525	76
語言測驗輔助教學	10	822	82
商務管理學院	19	1331	70
商貿外語學院	23	1586	69
創新設計學院	6	341	57

2.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_選課作業參考時程如下：

序號	預計完成日期	作業內容	備註
1	111 年 11 月 3 日(四)	召開 111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2	9 月 26 日(一)~11 月 2 日(三)	各系(院、學部)預定完成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系統開課、配課作業	11 月 3~4 日 校務系統轉檔作業
3	11 月 7 日(一)~12 月 2 日(五)	課務組排課作業	
4	12 月 5 日(一)~12 月 6 日(二)	預先提供課表予各系(院、學部)參考	
5	12 月 7 日(三)~12 月 9 日(五)	e-mail 通知教師、配課及調課異動申請	
6	12 月 12 日(一)	系統轉檔及檢查作業	

序號	預計完成日期	作業內容	備註
7	12 月 13 日(二) 12:00	開放全校課表查詢	
8	12 月 14 日(三)~12 月 20 日(二)	第 1 階段選課作業(含必修可選班別)	
9	12 月 21 日(三)~12 月 26 日(一)	各系科(院、學部)執行第 1 階段選課抽籤作業	
10	12 月 27 日(二)	公告第 1 階段抽籤結果	
11	12 月 28 日(三)~112 年 1 月 9 日(一)	第 2 階段選課作業	
12	1 月 11 日(三)~1 月 12 日(四)	畢業班及修讀輔系、雙主修同學，提前辦理人工加選作業(含跨進修部選課)	
13	1 月 17 日(二)	公告第 2 階段開課結果	
14	2 月 14 日(二)~2 月 15 日(三)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生、延修生提前選課時間	
15	2 月 16 日(四)~2 月 24 日(五)	第 3 階段選課作業 2 月 16 日(四)起正式上課	

※注意事項：

- 排課作業期間，煩請各系再次校對各系各級別開課是否正確無誤。
- 開課時請務必輸入正確「課程英文名稱」，以利製發英文成績單。
- 課表公告後，若無特殊原因，請勿更換授課教師。

3. 中、英文課程綱要與教學計畫表上傳

- (1) 為落實教學品保課綱導引教學，請各系(院、學部)協助審視本學年度各課程「課程綱要」之適切性，並請各任課教師再次檢核教學計畫與課綱實際結合程度。
- (2) 配合課程綱要之更新，中、英文版課綱請各系一併完成修訂，並送系級(院級)課程委員會討論與通過。
- (3) 請各系(院、通識學部)於下學期提送 112 級各學制應修科目表時，應明確規劃哪些課程之教學大綱為創新創業課程、程式語言課程、SDGs、STEM 課程，再請依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之「類別」列表與應修科目表共同提案審核。
- (4) 教師應依課程綱要擬定教學計畫表，請各系協助轉知系內專、兼任教師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計畫表，務必於 12 月 12 日(一)前上傳完畢，教務處將提供未上傳教師名單予各系主任參考。
- (5) 各授課教師填寫教學計畫表時，務請審慎勾選是否符合下列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項目：

-  ☐ 是否為全外語教學
-  ☐ 是否輔導證照、競賽
-  ☐ 是否為業師協同教學
-  ☐ 教學是否為應用 IRS(如 ZUVIO)

- ✚ ☐ **是否為創新創業課程**
如：「具適當之設計思考、創新實踐課程」、「創新自造學習活動之創新創業課程」、「啟發學生創意思維及創新想法為主軸之創業課程」。
- ✚ ☐ **課程是否使用程式語言**
- ✚ ☐ **是否為 SDGs 課程(教學內容是否符合 SDGs 之相關指標)**
- ✚ ☐ **是否為 STEM 課程 (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新增)**
教學內容是否符合科學(Science)、科技(Technology)、工程(Engineering)或數學(Math)專業領域之課程。

4. 預備研究生申請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階段選課開始(12 月 14 日)，即接受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申請，申請資格為最近兩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80 分者，各系請依「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規定」協助進行宣傳作業。

(三) 各系課程執行與教學品保

1. 課程規劃重要原則

(1) 四技部

A. 鼓勵跨域學習，精進微學程、學分學程(跨域學院)課程規劃

本校 111 學年度開設 2 個跨域學院學分學程、12 個學分學程與 26 個微學程。

B. 持續推動聚焦學習，優化課程模組

相較於跨域學習之微學程，各系的課程模組則是以聚焦學習為目的，兩者均鼓勵，並力求平均，各模組課程學分數以 16 學分為上限。

C. 調整畢業門檻以落實跨域聚焦並重之精神

自 111 級起各系應修科目表畢業門檻調整為：

(I) 1 個課程模組+1 個微學程

(II) 1 個跨領域學分學程

(III) 1 個輔系或 1 個雙主修(自 111 學年度起畢業生適用)

D. 推動英語能力提升

(I) 雙語化學習計畫

透過推動全英語專業課程、深耕 EMI 師培能量、善用科技普及個別化學習、營造資源國際共享環境、強化學生基礎英語溝通力等五大策略，強調以「EMI 專家/導師/教學助理機制」結合學院特色發展 EMI 課程、適性教學、同儕輔導、產學合作等措施，推動各項雙語教學活動。

(II) 110 學年度~114 學年度預計開設全英語授課課程績效指標如下：

指標	110	111	112	113	114
英語課採全英語教學比率	<u>10%</u> (已達成)	<u>20%</u>	<u>30%</u>	<u>40%</u>	<u>50%</u>

指標	110	111	112	113	114
大二及碩一學生修讀全英語授課(EMI)課程情形	5%大二及碩一學生，修讀1門EMI課程 (已達成)	10%大二及碩一學生，修讀1門EMI課程	15%大二及碩一學生，修讀1門EMI課程	20%大二及碩一學生，修讀1門EMI課程	25%大二及碩一學生，修讀1門EMI課程

(III) 鼓勵各系(院)開設全英語授課課程，開設情形如下：

學期別	110-1	110-2	111-1
全英語教學課程	6 門	16 門	11 門

E. 課程分流(分級教學)、大班會考

- (I) 商務管理學院、商貿外語學院之學院基礎必修課「經濟學」、「管理學」實施大班授課與分級教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學院基礎必修課程大班與分級開課統計表

院別	課程名稱	班級數
商務管理學院	經濟學	7 大班 1 小班 (小班為全英語教學)
商貿外語學院	管理學	6 大班

- (II) 針對多元入學管道及高中職學習背景之差異，各系(院)基礎學科可評估採分級教學(同一時段配不同教師)，或開設補救教學課程。

F. 降低必修課程佔比

因應時代趨勢變化，增加同學修讀跨域專長之意願，自 111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各系必修課程佔比及畢業總學分數規劃如下：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113 學年度
必修課程佔比	62 %	60 %	60%
畢業總學分數	130 學分	130 學分	128 學分

※ 必修課程：校定必修＋學院必修＋系訂必修

G. 必修課程可選上課班別

為精進教學品質，自 111 學年度起，試辦日四技各系(1 門)必修課程，可由該系該年級同學自行選擇上課班別。

H. 持續推動創新創業、ESG 與 SDGs 課程

請各系(院、通識教育學部)持續推動與規劃「創新創業」、「程式設計」、「創新教學」課程外，亦請加強各課程之教學目標與 SDGs 的連結，將專業結合永續議題，以培養本校同學具備相關能力(自 111 學年度起，第 1 週由各學院及通識教育學部規劃實施 SDGs 主題教育週)。

(2) 五專部

A. 課程規劃符合 108 課綱

✚ 遵循 108 課綱，五專部各科前三年課程，須依本校共同核心及八大領域 32 學分進行規劃，每學期授課時數，亦請調整至 32 學分。

✚ 依新修訂之實施綱要(國家語言發展法)，自 111 學年度入學新生，一年級下學期新增「本土語文」2 學分 2 小時課程。

B. 導入 108 課綱之強調自主學習

111 學年度五專一年級開設「彈性學習」1 學分 3 小時課程，並由通識教育學部統籌規劃與學習指引。

C. 落實基礎能力紮根

持續推動五專一年級會計和電腦課程融入丙級檢定輔導。

D. 加強電腦乙級技術士證照推動

自本學年度起，加強推動三年級「商業套裝軟體課程」報考勞動部電腦軟體應用乙級證照，另四、五年級課程將銜接二技課程精進設計。

2. 課綱外審

(1) 111 學年度各系課綱外審課程：以 109 學年度畢業班專業職能問卷結果，分數較低或低於 PR50 之待改善職能課程為優先審查。

(2) 本學年度經 45 位校外專家委員審查，共計完成 80 門課程課綱外審作業。

(3) 各系（院、學部）之課綱外審作業，請列出審查方式及委員建議事項與加強職能課程之精進做法。

(4) 外審委員意見經系課程會議討論後，請納入未來各系課程規劃與 UCAN 職能之對應。

108~110 學年度 課綱外審課程數統計表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課綱外審(合計)	64 門	68 門	76 門

3. 課程規劃流程

(1) 請各系嚴守課程規劃流程，並於期限內配合辦理。如有任何課程異動，須經各級課程委員會通過後始可受理(本學期配合教育部)。

- (2)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之課程異動，請於 5 日內填具課程異動單，並加註英文課程名稱，再送課務組辦理。
- (3) 配合教育部 0 學分必修課程之調查，並考量修課之公平性，擬於本次校課程會議中，將本校各學制必修課程 0 學分或畢業門檻之檢核用課程，一併提案修正與調整(目前全國各大專校院「零」學分課程之法令未明確規範)。

4. 師資排配相關規定

(1) 本校配課排課要點：

- A. 專任教師每週可超鐘點數：在基本鐘點外，校內最多以超鐘點 3 小時為限，校、內外合計最多以超鐘點 4 小時為限。
- B. 本校職員校內兼課每週以不超過 3 小時 為限。
- C. 各教師之配課須與其最高學歷所學專長、取得之專業證照或實務經驗相符，部分課程師資特殊規定如下：
- (I) 四技部二年級「國際職場溝通英文」授課教師須具備「TOEIC 金色證書」。
- (II) 四技部一年級及五專部一至三年級基礎電腦課程授課教師須通過勞動部「電腦軟體應用」或「電腦軟體設計」乙級檢定，新進專任教師須於 2 年內取得。
- (III) 統計與大數據相關課程授課教師須出具 16 小時大數據相關研習證明。
- D. 專任教師每週應至少到校或排課 4 天，且至少應有 1 門為該所屬學系專業課程。

- (2) 111 學年度本校專任教師基本鐘點與可超鐘點規定如下(經 111 學年度第 11 次行政會議修訂)：

類別	適用教師	時數
基本鐘點	專任/專案教師	依教師職級 8~11 小時
	兼行政一、二級主管	依行政職級 0~6 小時
可超鐘點	全體教師(含行政主管)	校內 3 小時 校內、外合計 4 小時
外加鐘點	全體教師	各類符合規定之外加鐘點，以 1 門為限(不含教學評量超過 4.4 分以上之外加課程)
校外兼課	全體教師	4 小時(與校內超鐘點合計)
一般教師	教學總負荷量不得超過【16 小時-減授鐘點數】	

類別	適用教師	時數
兼行政一、二級主管	1. 教學總負荷量不得超過【12 小時-減授鐘點數】 2. 二級主管之超鐘點課程，應排於非上班時間	
注意事項	1. 專任教師上、下學期之基本時數均不得有不足之情形。 2. 就業學程課程、全英語教學課程，可採計為外加鐘點課程，以 1 門為限。 3. 教學評量總平均 4.4 分以上專任教師(不含一、二級主管)，及系(科)主任赴該系重點生源學校授課，可外加 1 門超鐘點課程(不受第 2 點之限制，但 <u>上述所有外加課程合計總時數</u> ，仍需符合教師每週教學總負荷之限制，每週校內授課總時數與校外兼課時數合計不得超過 16 小時，一、二級主管不得超過 12 小時；如有減授鐘點數，則另行調整)。 4. 配課優先序：專任兼行政教師→專案兼行政教師→證照或競賽教師，其基本鐘點內配課，專任兼行政教師以不超過 2 種課程、專案兼行政教師以不超過 3 種課程為原則。	

- (3) 師資排配應考量教師的教學評量，如前一學期教學評量未通過者，不應超鐘點或校外兼課，請各系配合。
- (4) 各學院(通識教育學部)專任教師校外兼課申請，請依本校「教師校外兼課處理要點」及「教師配課排課要點」辦理。
- (5) 自 111 學年度起，獨立研究所之專任師資配課，仍請原系(科)於配課作業時，優先配課。
- (6) 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若因課程需求而安排 2 位教師共同授課，除「產業實務講座」與「實習課程」外，請先專簽核可後方能配課，每位教師共課課程以 2 門為限(含產業實務講座課程，不含實習課程)。

(四) 排考作業與考試相關規定：

1.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期中、期末考試日期如下(採實體到校考試)：

項目	週次	考試日期
期中考試週	8	10 月 31 日(一)~11 月 4 日(五)
期末考試週 (配合大考中心調整)	17~18	112 年 1 月 3 日(二)~1 月 9 日(一)

2. 全校課程除五專部一至三年級部分課程共同會考外，其餘採考試當週隨堂測驗，五專部共同會考之科目如下：

五專部	會考科目(教務處排考)	其他科目
一年級	國文、英文、數學	隨堂考試 (授課教師 自行監考)
二年級	國文、英文	
三年級	國文、英文	

3. 考試注意事項

- (1) 請所有課程任課教師(含會考課程)，試題均以「A、B 卷」命題，並請嚴格監考。
- (2) 請所有教師依據本校「期中、期末考試試務及監考工作要點」共同維護考試紀律，教務處亦採隨機方式抽派行政人員至教室協助老師共同維護試場秩序。
- (3) 欲申請同時以報告取代期中、期末考筆試之課程，除於「教師課程資訊系統」之教學計畫表中進行設定外，請授課老師提前填寫紙本申請書，經各開課系科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後，才可執行。
- (4) 凡申請專業課程非筆試取代期中、期末考之課程，於校訂考試週亦須照常上課或實施相關評量活動，以維護學生學習權益。
- (5) 除學期課程期末考試因時間無法配合外，期中考試或學年課程期末考試均建請教師於考試後(學年課程於下學期第 1 次上課時)，確實將試卷發還學生做檢討及訂正，以給予學生再學習的機會。

4. 停修作業

- (1) 本學期停修申請日期：自 11 月 14 日(一)起至 11 月 25 日(五)止。
- (2) 考量防疫與師生安全，本學期停修作業仍採線上方式申請(除特殊情形外)，並於作業結束後，由系統寄發申請同學名單至各任課老師及導師信箱，以減少紙本接觸與傳遞之風險。

(五) 課程面各項計畫之推動：

1. 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 (1)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教學申請案計 **33 門**課程，經審查會議審查後共通過 **29 門**課程(含 1 門專簽核可課程)。
- (2) 開放申請之課程類型
 - ✚ 與產業對接、實際解決產業問題之 PBL 導向課程
 - ✚ 各系總整實作類課程
 - ✚ 職能導向課程、跨域教學課程
 - ✚ 高階證照輔導課程：即本校公告之證照等級 5 點以上之國際證照和國內證照(證照點數請參考「致理科技大學學生取得證照等級暨獎勵標準表」)。
 - ✚ 競賽培訓：配合各系重點競賽培訓之相關課程。

(3) 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採雙師制度教學，以專任教師授課為主，業界專家協同教學為輔，專任教師仍應全學期主持課程教學。

(4) 申請通過「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不得再申請證照輔導班及校外競賽申請培訓補助。

(5) 各計畫課程聘請業師資格統一下：

✚ 碩士畢業後相關工作經驗 5 年

✚ 學士畢業後相關工作經驗 10 年

✚ 專科畢業後相關工作經驗 12 年

✚ 高中畢業後相關工作經驗 15 年

✚ 其餘請參照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

2. 彈性課程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彈性課程申請案，經審查會議審查後，計 14 門課程通過，第 2 學期彈性課程申請案，經各系課程委員會初審後，請送課務組彙整。

108~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與彈性課程執行統計表

課程類型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111-1
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61 門	61 門	63 門	29 門
彈性課程	52 門	65 門	37 門	14 門

3. PBL 課程

(1) 請各系以深度學習為目標，於模組內分別規劃至少 1 門符合 PBL 精神之特色課程，並回報課務組，俾利長期追蹤學生學習成效。

(2) 各系執行 PBL 課程如需申請經費補助，請依教學發展中心公告辦理。

(3) PBL 課程可依教學規劃申請彈性課程，但不以彈性課程為限。

4. 五專部電腦和會計課程結合丙級檢定

(1) 109~110 學年度五專部一年級電腦丙級和會計丙級檢定通過比率如下：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班級	一企1	一金1	一會資1	一國1	一英1	一英2	一企1	一金1	一會資1	一國1	一英1	一英2
電腦丙級	57%	47%	62%	53%	62%	70%	53%	64%	56%	61%	26%	38%
會計丙級	25%	70%	56%				26%	90%	51%			

(2) 加強輔導同學考照措施如下：

✚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加開「電腦軟體應用丙級」補救教學課程。

✚ 一年級企管科、財金科、會資科於第 2 學期開設會計基礎軟體應用課

程，加強同學會計證照輔導與模擬練習。

本校磨課師平台，開設有「基礎會計學」、「電腦丙級檢定」、「會計電腦丙級檢定」等數位線上輔導課程，提供同學線上自主學習。

5. 本校教師申請執行各類型計畫課程，開課人數下限均請依本校「課程開設辦法」實施，開課人數標準如下：

- (1) 專科部課程：最低開課人數為 25 人。
- (2) 大學部課程：系訂專業選修課程最低開課人數以課程開設級別之班級數為基準，單班至少須 20 人、雙班至少須 25 人、三班至少須 30 人 始得開課。
- (3) 學院選修課程最低開課人數為 40 人。
- (4) 通識選修課程最低開課人數為 50 人。

6. 學術倫理課程

為落實本校有關學術倫理之推動，自 110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起，規劃「學術倫理」課程列為必修 0 學分，並於一年級上學期實施(五專部於四年級實施)，111 學年度起擬調整為畢業門檻檢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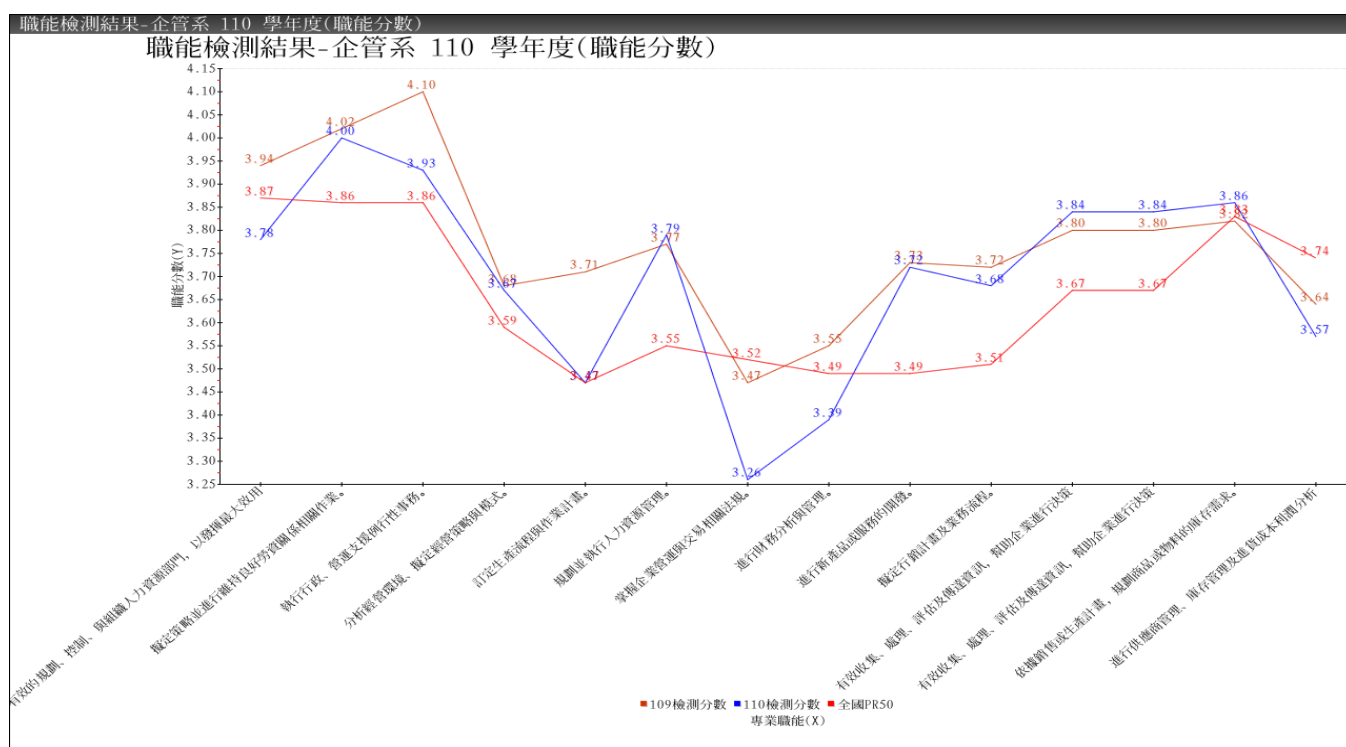
(六) 日四技畢業班 UCAN 專業職能問卷施測

110 學年度日四技畢業班人數共 1,456 人，經由各系及班導師協助完成 UCAN 專業職能問卷共 1,330 人，問卷填答率為 91.35%。

110 學年度日四技畢業班專業職能檢測結果折線圖

1. 110 學年度企管系職能檢測結果

110 檢測分數：藍線 109 檢測分數：橘色 全國 PR50：紅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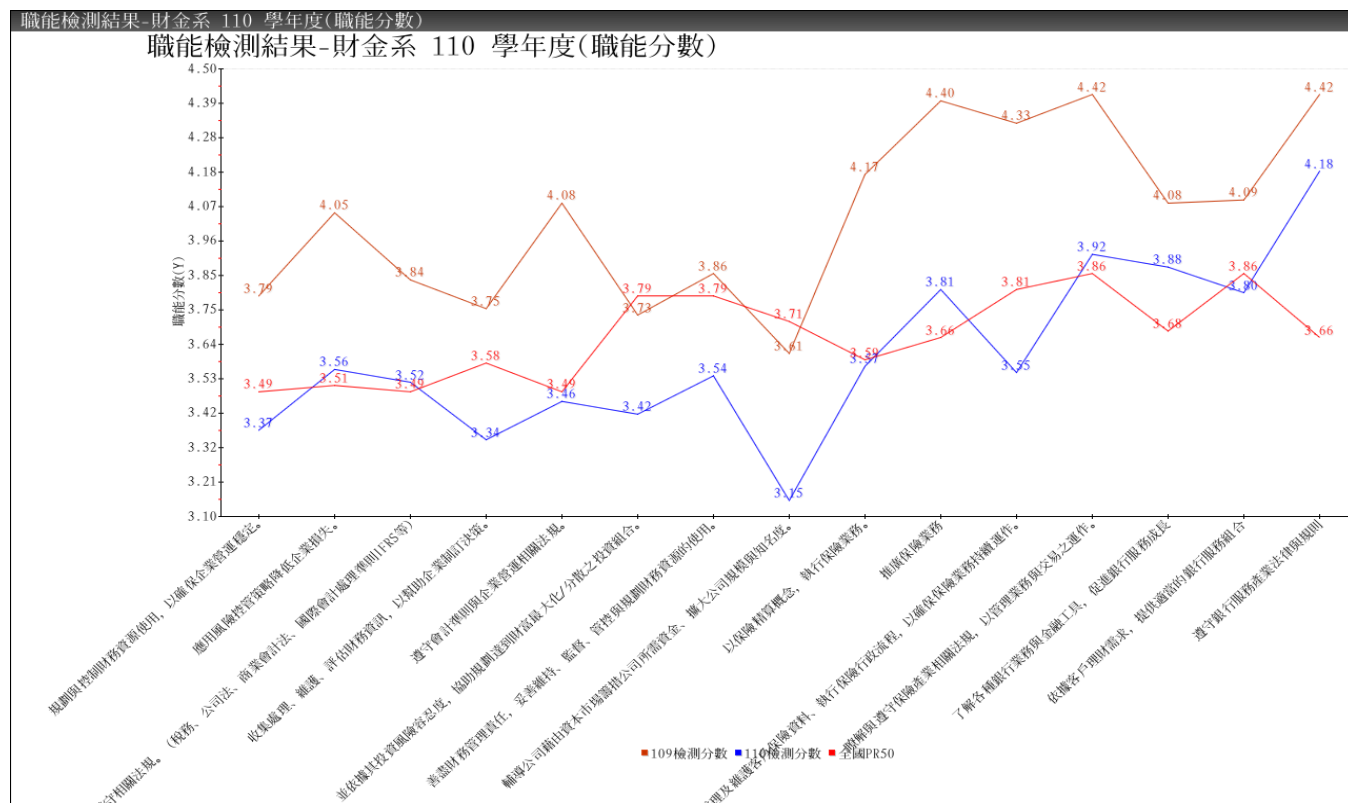


2. 110 學年度財金系職能檢測結果

110 檢測分數：藍線

109 檢測分數：橘色

全國 PR50：紅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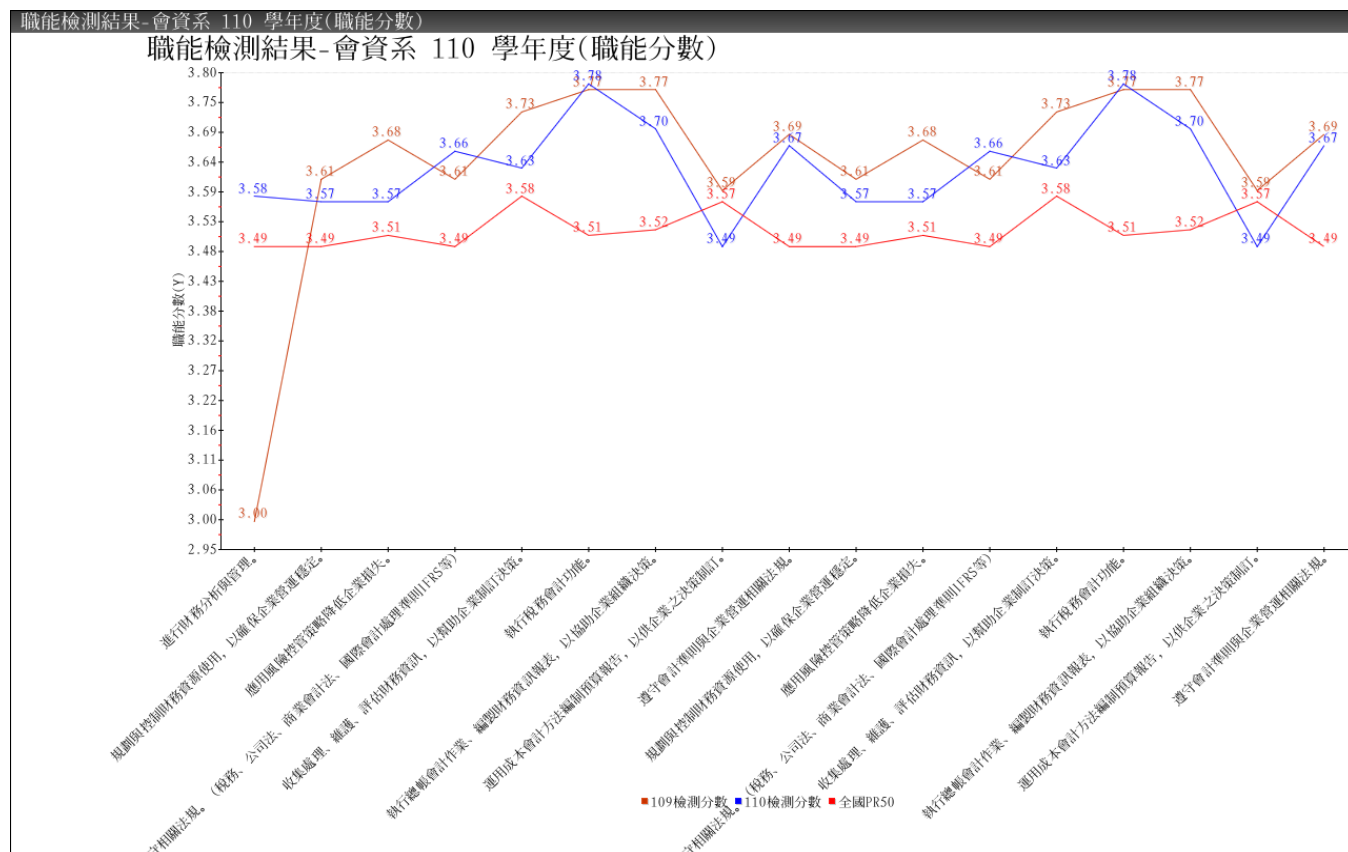


3. 110 學年度會資系職能檢測結果

110 檢測分數：藍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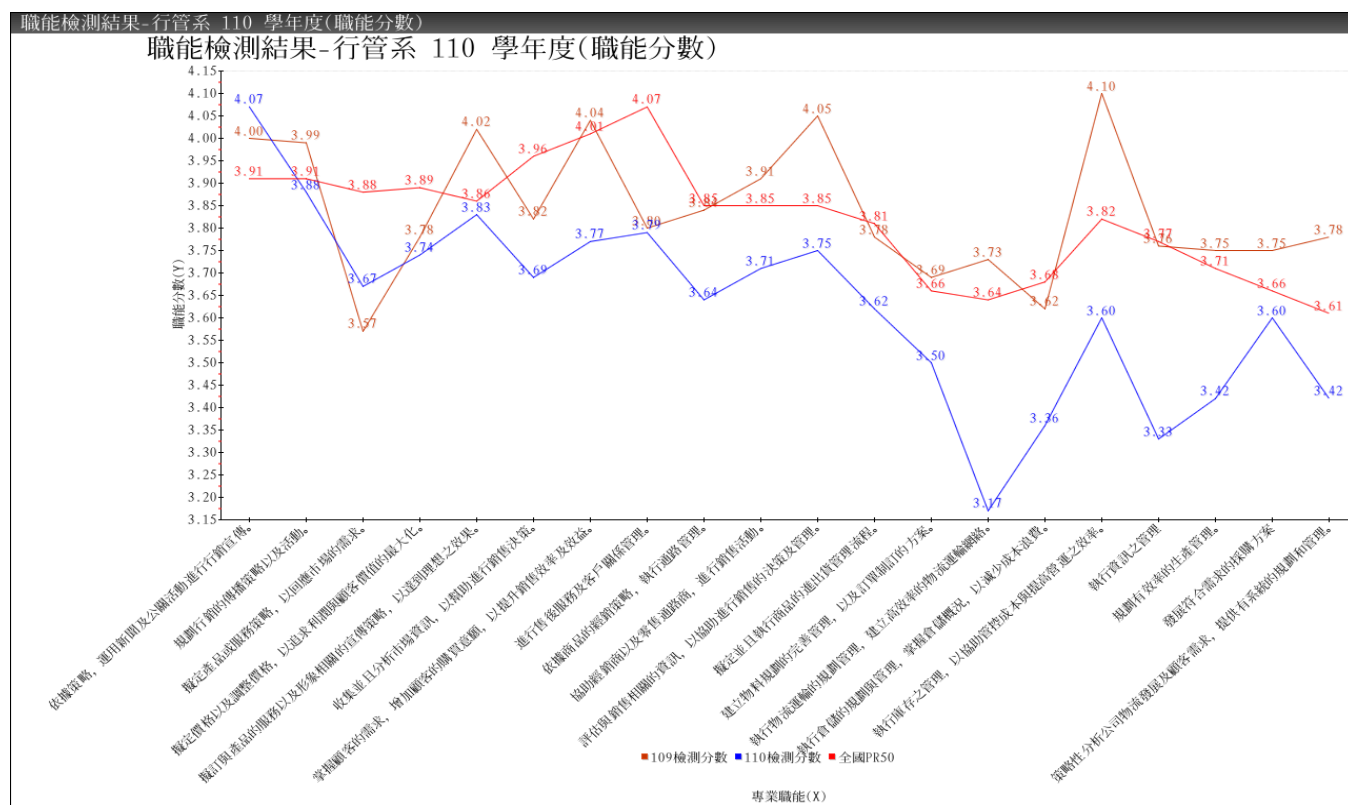
109 檢測分數：橘色

全國 PR50：紅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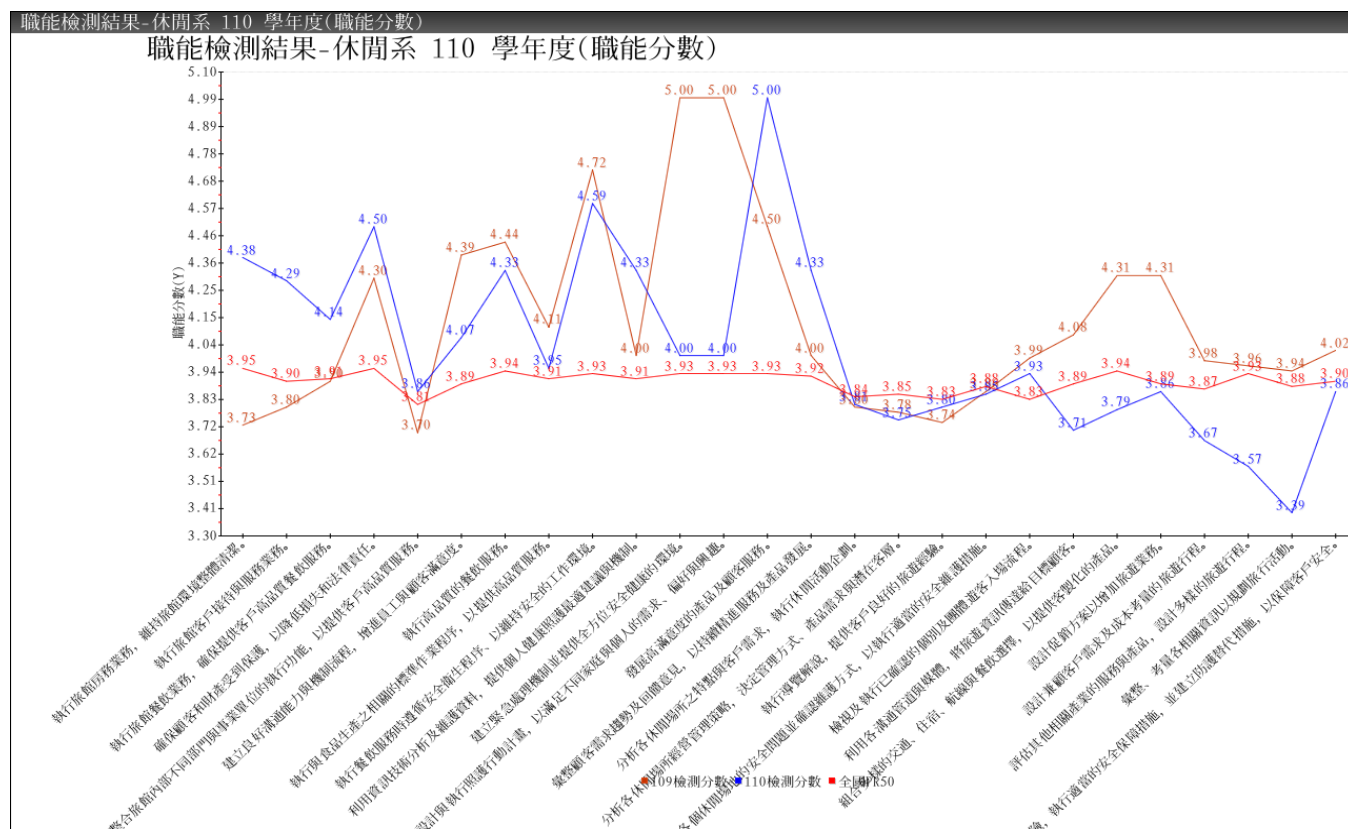
4. 110 學年度行管系職能檢測結果

110 檢測分數：藍線 109 檢測分數：橘色 全國 PR50：紅線



5. 110 學年度休閒系職能檢測結果

110 檢測分數：藍線 109 檢測分數：橘色 全國 PR50：紅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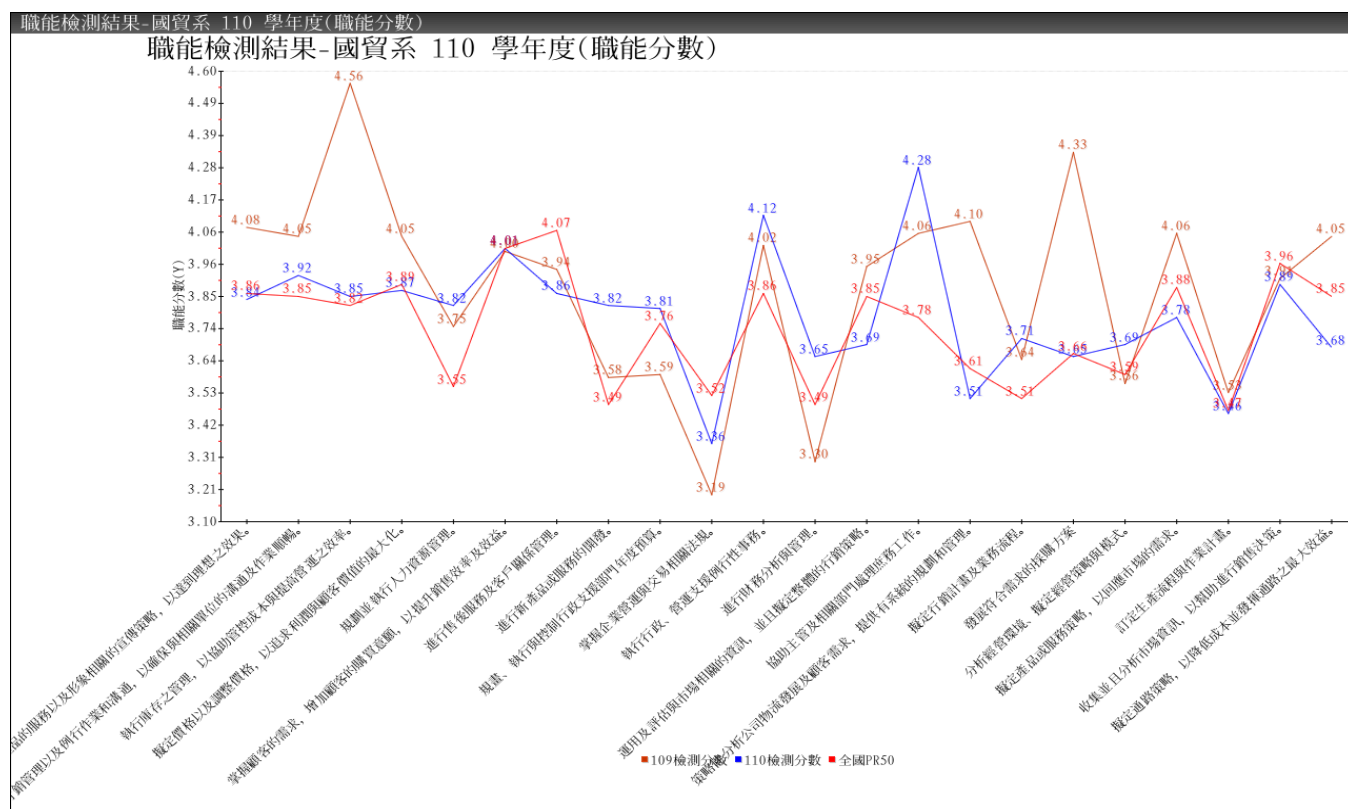


6. 110 學年度國貿系職能檢測結果

110 檢測分數：藍線

109 檢測分數：橘色

全國 PR50：紅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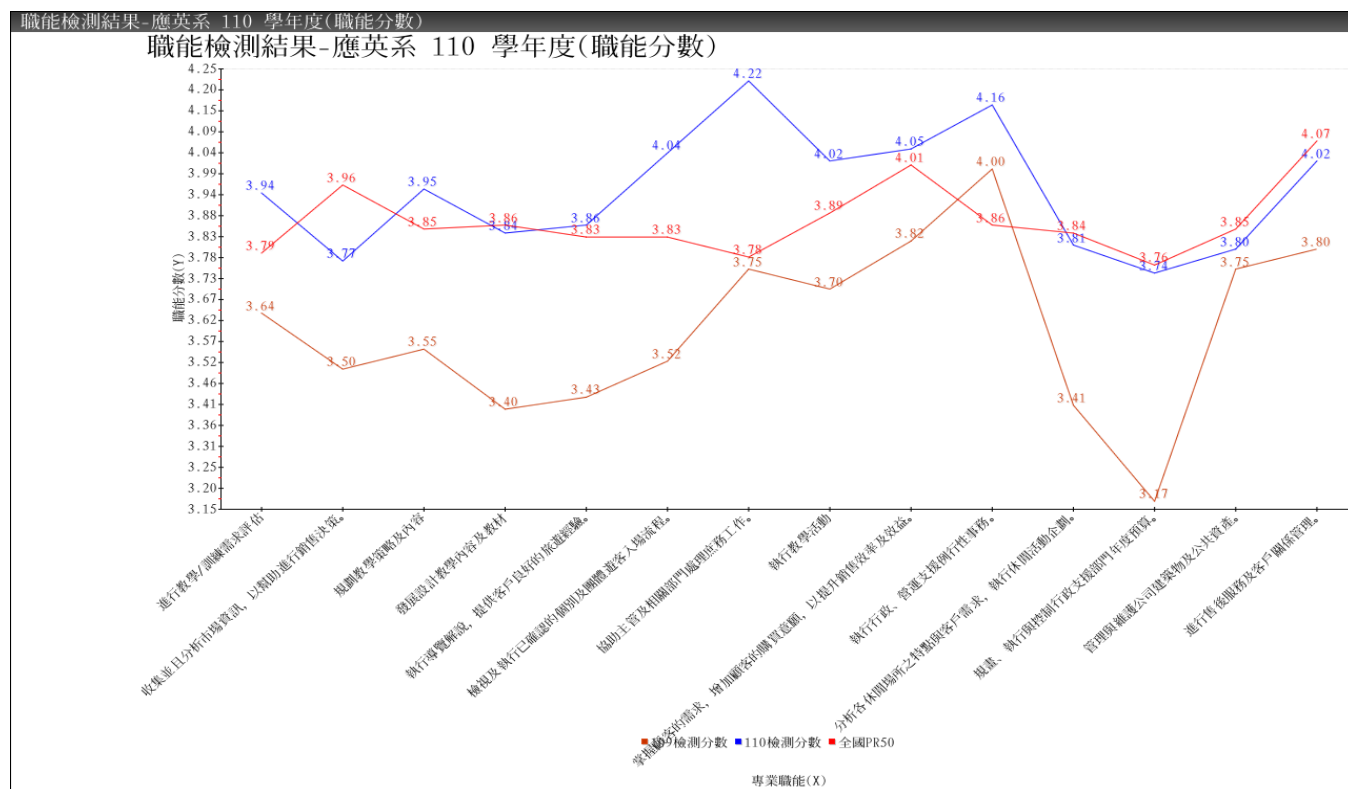


7. 110 學年度應英系職能檢測結果

110 檢測分數：藍線

109 檢測分數：橘色

全國 PR50：紅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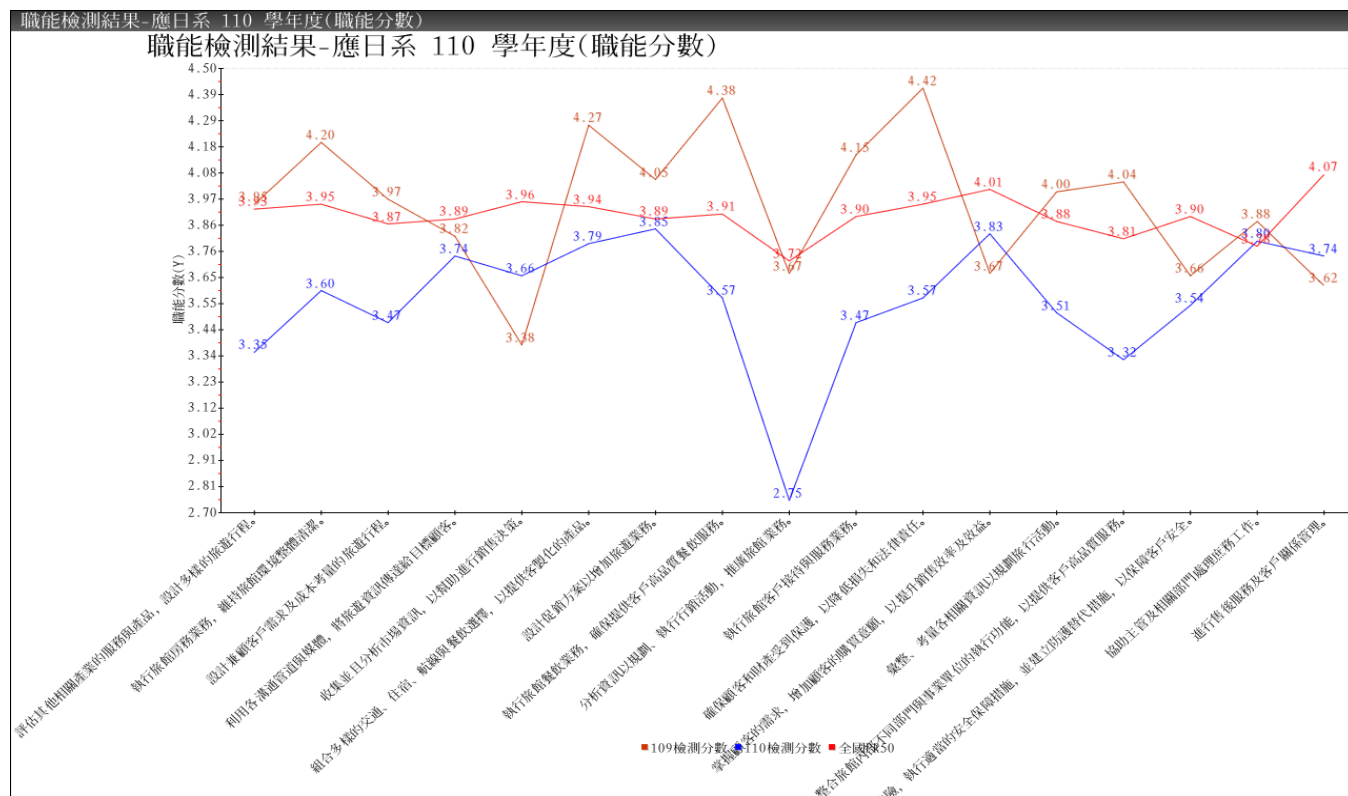


8.110 學年度應日系職能檢測結果

110 檢測分數：藍線

109 檢測分數：橘色

全國 PR50：紅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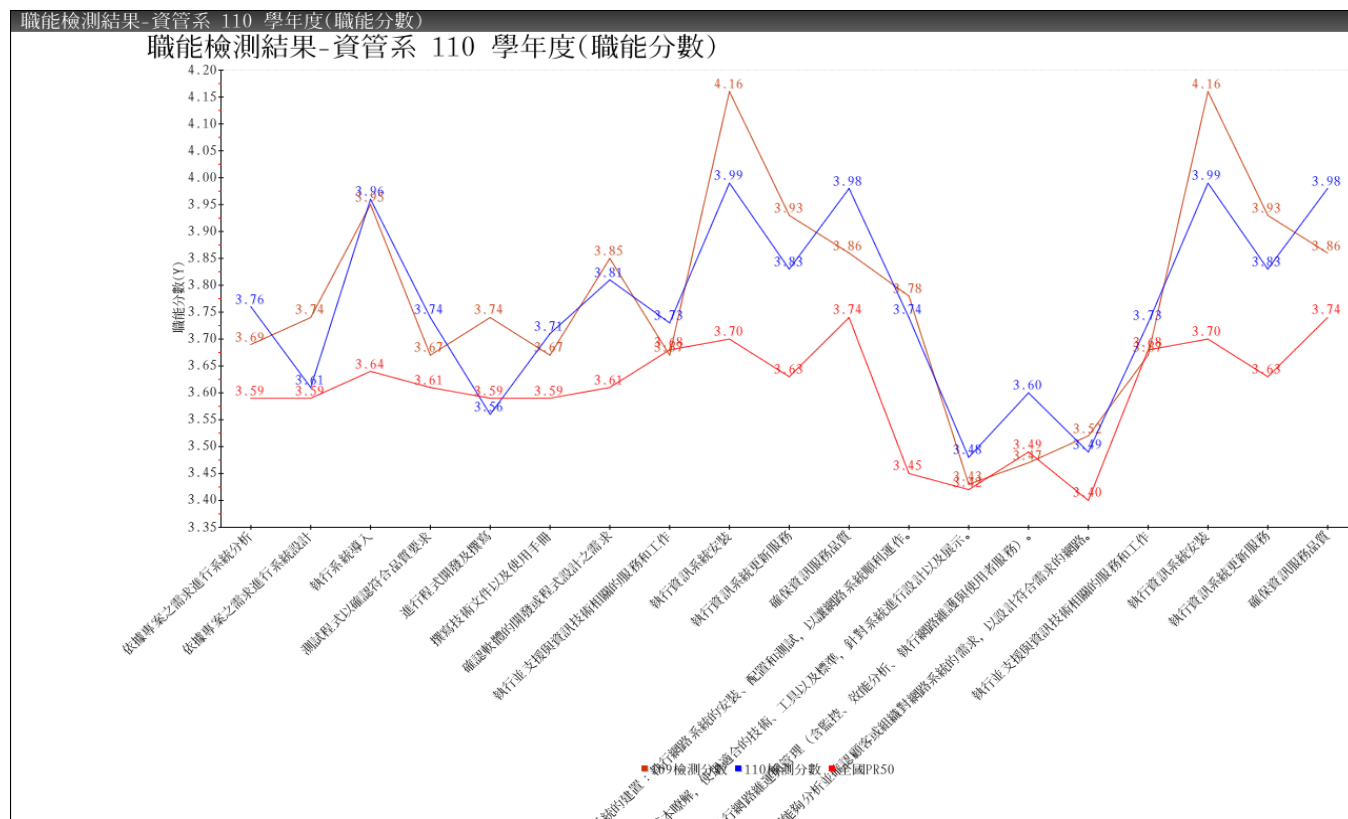


9.110 學年度資管系職能檢測結果

110 檢測分數：藍線

109 檢測分數：橘色

全國 PR50：紅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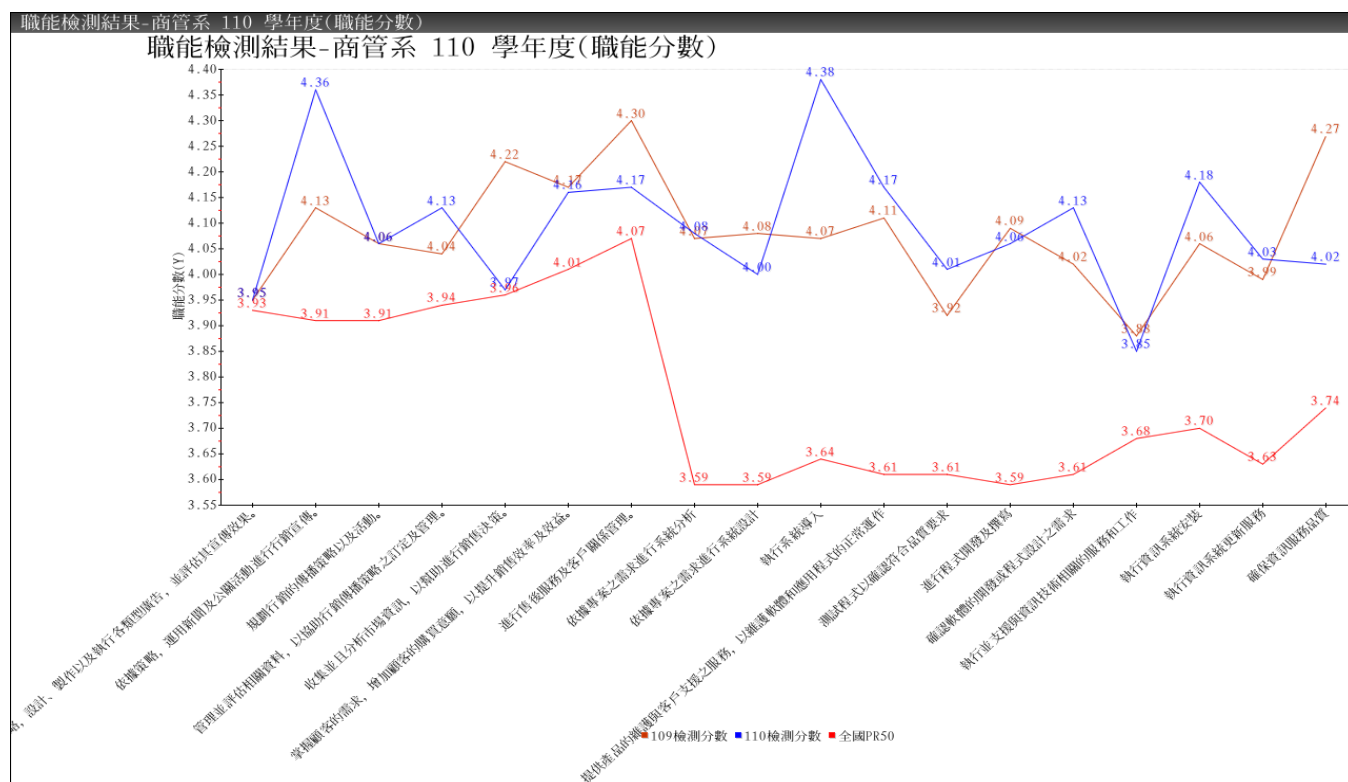


10. 110 學年度商管系職能檢測結果

110 檢測分數：藍線

109 檢測分數：橘色

全國 PR50：紅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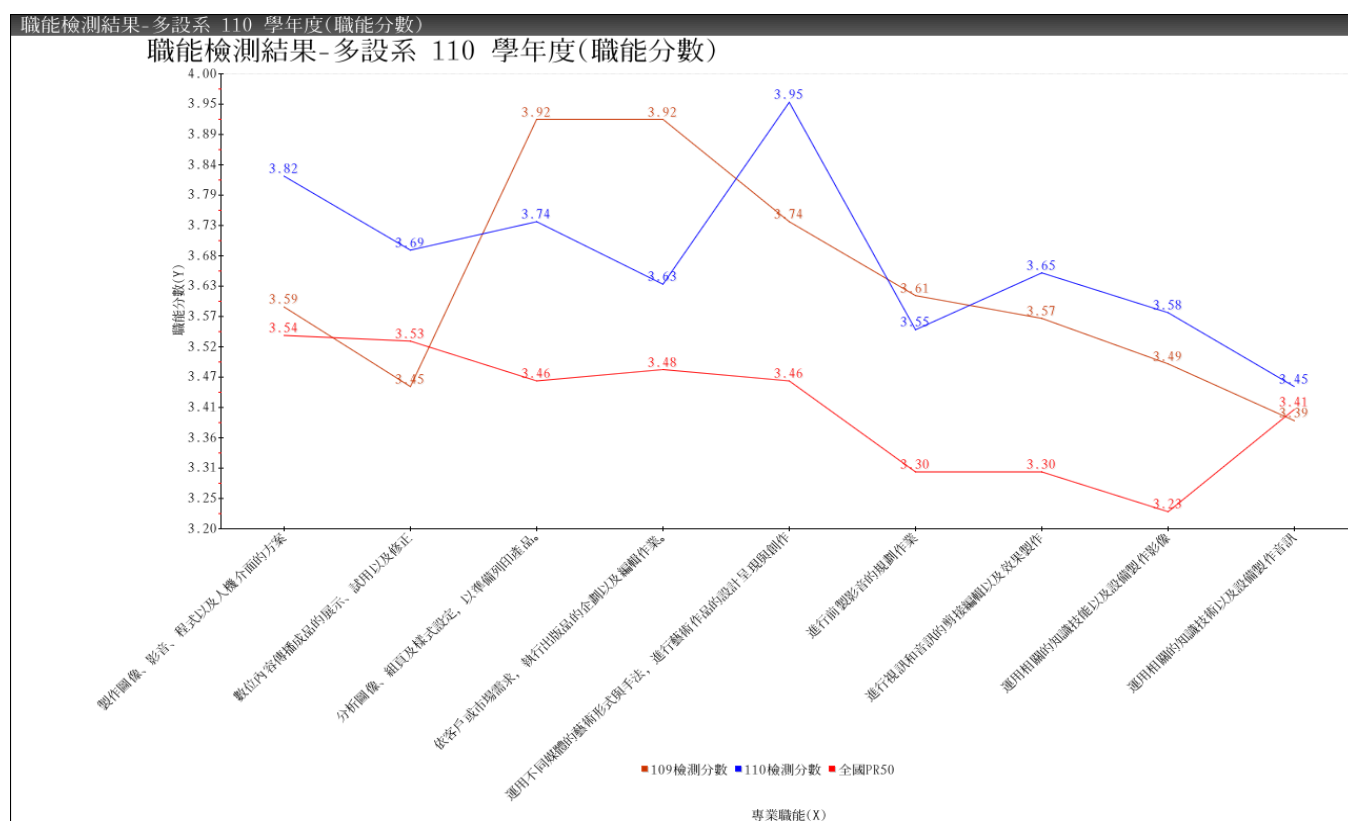


11. 110 學年度多設系職能檢測結果

110 檢測分數：藍線

109 檢測分數：橘色

全國 PR50：紅線



二、進修部課務組

(一)本學期進修部期中、期末(畢業)考試日程如下：

日期 考試類別	考試日期	考卷印製申請	成績上傳期限	成績修正期限
期中考	111/10/31(一)~ 111/11/4(五)	考試前 請至「教材試 卷列印系統」 填寫申請單 後，親自至數 位輸出中心進 行印製	111/11/13(日)前	111/11/20(日)前
期末考	112/1/3(二)~ 112/1/9(一)		112/1/12(四)前	112/1/15(日)前
備註	請勿提前考試		請至「教師課程資訊系統」內完 成績登錄，並按「確認鍵」。	

(二)考試注意事項：請授課教師依學校行事曆表訂日期辦理期中、期末考試，切勿提前辦理考試。若課程安排以非筆試取代期中(末)考試者，期中(末)考試當週亦不得停課。另請老師切勿交由 TA 代為監考。進修部課務組將安排人員瞭解期中(末)考試辦理情形。

(三)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部四技各系必選修開課平均人數如下表：

科系	選別	開班數	平均修課人數	系平均修課人數
企管系	必修	30(併班 1)	54.73	58.28
	選修	16	64.94	
財金系	必修	32	54.38	56.60
	選修	16	61.06	
會資系	必修	19(併班 3)	37.89	41.96
	選修	6	54.83	
行管系	必修	28	59.86	60.27
	選修	13	61.15	
休閒系	必修	20(併班 1)	51.60	53.09
	選修	13	55.38	
國貿系	必修	19(併班 4)	43.79	46.72
	選修	10	52.30	
應英系	必修	24(併班 1)	46.50	46.53
	選修	6	46.67	
應日系	必修	26	46.88	45.76
	選修	11	43.09	

科系	選別	開班數	平均修課人數	系平均修課人數
資管系	必修	17	60.06	57.22
	選修	15	54.00	
多設系	必修	22	54.64	56.42
	選修	11	60.00	
通識	選修	23	69.30	69.30
大一國文	必修	8	71.88	71.88

(四) 上學期進修部共 1,233 人次選修磨課師課程，完成學分抵免共 1,028 人

(五) 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進修部不開設 0 學分體育課程(必修，2 時數)，改開設通識類別體育相關課程(2 學分，2 時數)。

參、提案審議

提案單位：創新數位教學中心(提案一)

提案一

案由：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擬開設 33 門遠距教學課程，如附件 1，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校於 111 年 11 月 1 日數位學習推動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各院系提案開設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遠距教學課程共 34 門，實際開設課 33 門，說明如下：

(一)商務管理學院擬開設 15 門遠距教學課程，於 111 年 10 月 25 日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二)商貿外語學院擬開設 7 門遠距教學課程，於 111 年 10 月 24 日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然 111 年 11 月 1 日該院國際貿易系因配課調整需要，原李政雄老師已通過遠距教學審議之專案管理課程，改配其他老師授課，故提出該課程遠距課程撤案，業經國際貿易系系主任同意，擬同意該遠距教學課程撤案，故商貿外語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擬開設 6 門遠距教學課程。

(三)創新設計學院擬開設 5 門遠距教學課程，於 111 年 11 月 1 日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四)通識教育學部擬開設 7 門遠距教遠距教學課程，於 111 年 10 月 25 日經 111 學年度第 2 次學部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二、上述 33 門遠距教學課程於 111 年 11 月 1 日經 111 學年度第 1 次數位學習推動委員會會議通過，符合教育部及本校遠距開課要求，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單位：課務組(提案二～三)

提案二

案由：擬修正本校各學制各級別應修科目表之畢業門檻檢核方式，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依學制別設有不同能力之畢業門檻，如英語能力檢定、資訊能力檢定、專業能力檢定、學術倫理教育(通過)、校外實習(學分檢核)、中文輸入檢定、職場素養檢定(商管學院)等。
- 二、為檢核上述畢業門檻是否已通過，歷年來均於應修科目表特定學期開設一門 0 學分課程，並以 P 或 F 檢核同學是否已通過。
- 三、為避免同學疑慮，並使開課作業正常化，擬自本學期起，將各學制各級別以 0 學分開設之畢業門檻檢核課程，自應修科目表之學期課程中移除，保留現行於應修科目表之備註說明。
- 四、另以「畢業資格審查(查詢)系統」之「畢業資格檢核專欄」替代現行開課檢核，並將各畢業門檻通過情形，明列於學生歷年成績單上。
- 五、英語補救教學及日語補救教學課程(語言測驗輔助教學)為校務基本資料庫必填欄位，故保留現行以(2)學分之方式開課不移除(通過後不累計學分)。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三

案由：擬調整五專部四、五年級至四技部選課規範，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鼓勵本校五專部同學繼續升學，課務組於 110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會議提案通過：五專部四、五年級可至日四技選讀選修課程。
- 二、因日四技一年級選修課程開設課程不多，擬調整五專部四年級可上修四技部二年級課程，修正後選課規劃如下：

項目	修正後選課規範	修正前選課規範
修讀原則	1. 五專部四、五年級於第 3 階段選課，開放至<u>四技部一、二年級</u>以人工方式，辦理本系或至其他系選讀<u>必、選修課程</u>。 2. <u>五專部四、五年級均可修讀四技部一、二年級課程。</u>	1. 五專部四、五年級於第 3 階段選課，開放至<u>日四技一、二年級</u>以人工方式，辦理本系或至其他系選讀<u>選修課程</u>。 2. <u>五專部四年級可修讀日四技一年級</u>，五年級可修讀日四技一、二年級。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單位：跨領域學習中心(提案四～六)

提案四

案由：創新設計學院申請退場學分學程，提請審議。

說明：

一、創新設計學院：

(一)【物聯網科技與行銷學分學程】因應教育目標調整與聚焦學習主力，112 學年度將停辦，僅保留微學程。

(二)學程停辦申請書如附件 2。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11 月 1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1 月 2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跨領域學習發展小組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核備。

提案五

案由：各院開設深碗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一、商務管理學院：

(一)本學院擬申請開設深碗課程，深碗課程包括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深碗課程，資產管理系統實作、授信及不動產自動鑑估價實作、電腦稽核程式開發、Google Analytics/ AdWords 操作實務。

(二)深碗課程申請表如附件 3-1。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5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二、商貿外語學院：

(一)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深碗課程開課申請，計有「東南亞政經商貿發展與台商投資」、「空勤服務管理實務」二門提出申請。

(二)深碗課程申請表如附件 3-2。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4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11 月 2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跨領域學習發展小組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核備。

提案六

案由：各學院學分學程暨微學程課程異動，提請審議。

說明：

一、 商務管理學院：

- (一)【高資產財富管理微學程】、【大數據與金融監理微學程】、【智能投資創新應用微學程】，將中級會計學，修改為中級會計學(一)。
- (二)【金融數位行銷微學程】將中級會計學，修改為中級會計學(一)；Google Analytics/ AdWords 操作實務，開課時間修改為 3 年級第 2 學期。
- (三) 配合教育部調查全國各大專院校開設 0 學分課程事宜，自 111 學年第 1 學期起，調整 0 學分為實際學分。

項次	深碗課程	開課年級	學分
1	婚慶活動管理實務(深)	2	2
2	OMO 經營實務(深)	2	3
3	低碳輕飲食與共享平台(深)	2	2

- (四) 課程異動申請表如 [如附件 4-1](#)。
- (五) 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5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二、 商貿外語學院：

- (一)【外貿數位科技學分學程】：刪除「互聯網金融/2 學分」課程。
- (二)【智慧商貿微學程】：新增「互聯網金融/2 學分」課程，列為選修課程；修正必修為選修：「智慧網貿實務/4 學分」課程；修正選修為必修：「網路行銷與行動商務/2 學分」、「商業智慧科技應用/2 學分」課程。
- (三)【拉丁美洲商貿微學程】：刪除「拉美經貿整合與投資/4 學分」、「拉丁美洲政治經濟發展/2 學分」二門課程；新增「拉丁美洲政治發展/2 學分」、「拉丁美洲經濟發展/2 學分」、「拉丁美洲文化/2 學分」三門選修課程。
- (四) 課程異動申請表如 [如附件 4-2](#)。
- (五) 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4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三、 創新設計學院：

- (一)配合教育部調查全國各大專院校開設 0 學分課程事宜，自 111 學年第 1 學期起，調整 0 學分為實際學分。
-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1 月 1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項次	深碗課程	開課年級	學分
1	智慧科技應用(深)	2	2
2	田野間的課桌(深)	2	3
3	多媒體虛實整合行銷技術(深)	2	2
4	服務業設計思考(深)	3	2

四、 本案業經 111 年 11 月 2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跨領域學習發展小組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核備。

提案單位：商務管理學院、商貿外語學院、創新設計學院(提案七)

提案七

案由：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全英語教學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致理科技大學全外語教學課程實施辦法」辦理。

二、開課資訊如下，教學計畫表如附件 5-1 至 5-20。

院別	系別	級別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學期	學分數/ 時數	授課教師	附件
商務管理學院	學院	111	管理學(英)	必/1/2	3/3	蘇俊	5-1
	學院	110	財務管理(英)	選/2/2	2/2	柯飛	5-2
	企管系	110	活動企劃實務(英)	選/2/2	3/3	蘇俊	5-3
	企管系	110	活動行銷與公關實務(英)	選/2/2	2/2	蘇俊	5-4
	企管系	111	服務科技與創新(英)	選/1/2	2/2	劉基金	5-5
	財金系	110	銀行實務(英)	選/2/2	2/2	沈穎倫	5-6
	行管系	109	物聯網應用與行銷(英)	選/3/2	2/2	費聿明	5-7
	行管系	109	會展專業服務(英)	選/3/2	2/2	安排中	5-8
	休閒系	111	國際禮儀與多元文化(英)	選/1/2	2/2	劉曉琪	5-9
	休閒系	110	旅遊行程設計(英)	選/2/2	3/3	姜穎	5-10
商貿外語學院	學院	111	國際禮儀與跨文化溝通技巧(英)	選/1/2	2/2	安排中	5-11
	學院	110	電子商務與未來社會(英)	選/2/2	2/2	雷立偉	5-12
	國貿	110	整合行銷(英)	選/2/2	2/2	楊神珠	5-13
	國貿	111	貿易社會學(英)	選/1/2	2/2	張弘遠	5-14

院別	系別	級別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學期	學分數/ 時數	授課教師	附件
	學院	109	日本經營實務(日)	選/3/2	2/2	小山直則	5-15
創新設計學院	資管系	111	資訊系統導論(英)	選/1/2	2/2	安排中	5-16
		110	商務溝通(英)	選/2/2	3/3	楊智偉	5-17
	商管系	110	應用微積分(英)	選/2/2	2/2	林正平	5-18
	多設系	110	創意平面設計(英)	選/2/2	2/2	周裔蓁	5-19
	多設系	110	動態圖像與影視合成(英)	選/2/2	2/2	蔡昕融	5-20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5 日商務管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111 年 10 月 24 日商貿外語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111 年 11 月 1 日創新設計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單位：商務管理學院(提案八～九)

提案八

案由：商務管理學院院訂選修課程異動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商務管理學院 110 年 7 月 3 日技優生共同應修課程院務協調會議：自 110 學年度起入學之技優生，規劃一、二年級各學期之應修課程，其中二年級第 2 學期為大數據相關課程。

本院日四技 109-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0	調整學分數	低碳輕飲食與共享平台(深)	選/2/1	0/2	低碳輕飲食與共享平台(深)	選/2/1	2/2	
111	修改學分數及課名	低碳輕飲食與共享平台(深)	選/2/1	0/2	低碳輕飲食與共享平台(深)(一)	選/2/1	2/2	
110	調整學分數	低碳輕飲食與共享平台	選/2/2	4/2	低碳輕飲食與共享平台	選/2/2	2/2	

級 別	異 動 狀 況	原 課 程			修正後課程			備 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1	修改學 分數及 課名	低碳輕飲食與 共享平台	選/2/2	4/2	低碳輕飲食與 共享平台 (深)(二)	選/2/2	2/2	
110	調整 學分數	婚慶活動管理 實務(深)	選/2/1	0/2	婚慶活動管理 實務(深)	選/2/1	2/2	
111	修改學分 數及課名	婚慶活動管理 實務(深)	選/2/1	0/2	婚慶活動管理 實務(深)(一)	選/2/1	2/2	
110	調整 學分數	婚慶活動管理 實務	選/2/2	4/2	婚慶活動管理 實務	選/2/2	2/2	
111	修改學分 數及課名	婚慶活動管理 實務	選/2/2	4/2	婚慶活動管理 實務(深)(二)	選/2/2	2/2	
109	調整 學分數	OMO 經營實務 (深)	選/3/1	0/3	OMO 經營實務 (深)	選/3/1	3/3	
109	調整 學分數	OMO 經營實務	選/3/2	6/3	OMO 經營實務	選/3/2	3/3	
109 110 111	更改 開課年級 學期	Google Analytics/ AdWords 操作 實務	選/4/1	4/4	Google Analytics/ AdWords 操作 實務	選/3/2	4/4	
110 111	新增 課程				大數據商務應 用	選/2/2	3/3	
111 110	備註欄 新增				通過院訂職場素養檢定課程，含 學院書院品格活動及各系非正式 課程內容。			統一 修訂 各系 備註 欄

三、上述課程異動業經 111 年 10 月 25 日商務管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九

案由：商務管理學院各系修訂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提請審議。

案 1：企業管理系(科)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 日四技 108-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8 109 110 111	刪除 課程	校外實習	必/4/2	0/40				

二、 夜四技 109-110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9 110	調整 學期	策略管理	必/4/2	2/2	策略管理	必/4/1	2/2	
109	備註欄 修改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 ，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課（國文 4 學分、多元敘學分 2 學分、英文 6 學分、 體育 0 學分 ）。 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 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 與創意跨域 0-4 學分），合計 12 學分。 (2)商務管理學院必修 6 學分(會計學(上)2 學分、經濟學 2 學分、管理學 2 學分)，系訂專業必修課程 44 學分。 (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52 學分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36 學分(學院選修課程最多認列 2 學分為本系選修學分，其餘列入外系選修學分)；專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8 學分 ，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課（國文 4 學分、多元敘學分 2 學分、英文 6 學分、 體育 2 學分 ）。 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 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 與創意跨域 0-4 學分），合計 12 學分。 (2)商務管理學院必修 6 學分(會計學(上)2 學分、經濟學 2 學分、管理學 2 學分)，系訂專業必修課程 44 學分。 (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50 學分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36 學分(學院選修課程最多認列 2 學分為本系選			

		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修學分，其餘列入外系選修學分)；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110 111	備註欄 修改	A.基礎通識課(國文4學分、多元敘學分2學分、英文4學分、職場溝通英文2學分、 體育0學分)。	A.基礎通識課(國文4學分、多元敘學分2學分、英文4學分、職場溝通英文2學分)。	

三、 夜二技 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變動如下表：

級 別	異 動 狀 況	原 課 程			修正後課程			備 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1	備註欄 修改	2、每學期修業學分數：第1學年16~25學分， <u>第2~3學年16~22學分</u> ， <u>第4學年9~22學分</u> 。			2、每學期修業學分數：第1學年16~25學分， <u>第2學年9~25學分</u> 。			

四、 日五專 108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 別	異 動 狀 況	原 課 程			修正後課程			備 註
		課程名稱	選課 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時 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8	備註欄 修改	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220學分，其中必修 <u>180學分</u> ，選修 <u>40學分</u> 。			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220學分，其中必修 <u>182學分</u> ，選修 <u>38學分</u> 。			體育 學分 修訂
107 108 109 110 111	備註欄 修改	(4)通過系訂中文輸入檢定(<u>每分鐘至少30字</u>)			(4)通過系訂中文輸入檢定(<u>每分鐘至少25字</u>)			

五、 碩士班 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 別	異 動 狀 況	原 課 程			修正後課程			備 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1	新增 課程				文獻評析	選/2/1	1/1	

六、 碩士在職專班 111 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1	新增課程				文獻評析	選/2/1	1/1	

七、 上述異動業經 111 年 10 月 21 日企業管理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會通過；111 年 10 月 25 日商務管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案 2：財務金融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 日五專 107-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7 108 109	備註欄修改	4、本系學生於畢業前，必須符合下列系訂畢業門檻規範： (1)通過系訂英語能力檢定，相關規定請參照「致理科技大學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以及本系「英語能力檢定施行細則」。 (2)通過系訂專業證照檢定，相關規定請參照「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科專業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辦法」。 (3)通過系訂中文輸入檢定(每分鐘至少 30 字)。 (4)通過系訂電腦軟體兩級檢定。			4、本系學生於畢業前，必須符合下列系訂畢業門檻規範： (1)通過系訂英語能力檢定，相關規定請參照「致理科技大學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以及本系「英語能力檢定施行細則」。 (2)通過系訂專業證照檢定，相關規定請參照「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科專業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辦法」。 (3)通過系訂資訊能力證照檢定，相關規定請參照「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資訊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辦法」。			
110 111	備註欄修改	4、本系學生於畢業前，必須符合下列系訂畢業門檻規範： (1)通過系訂英語能力檢定，相關規定請參照「致理科技大學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辦法」，以及			4、本系學生於畢業前，必須符合下列系訂畢業門檻規範： (1)通過系訂英語能力檢定，相關規定請參照「致理科技大學英語能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 數/時 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本系「英語能力檢定施行細則」。 (2)通過系訂專業證照檢定，相關規定請參照「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科專業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辦法」。 (3)通過系訂中文輸入檢定(每分鐘至少30字)。 (4)通過系訂電腦軟體丙級檢定。 (5)通過校訂「學術倫理教育」課程，相關規定請參照本校「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			力檢定實施辦法」，以及本系「英語能力檢定施行細則」。 (2)通過系訂專業證照檢定，相關規定請參照「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科專業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辦法」。 (3)通過系訂資訊能力證照檢定，相關規定請參照「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資訊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辦法」。 (4)通過校訂「學術倫理教育」課程，相關規定請參照本校「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要點」。			
108 109 110 111	新增課程				投資技術實作	選/4/2	1/1	
108	備註欄修改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20 學分，其中 必修 194 學分，選修 26 學分 ；選修學分至少 17 學分須在本系修課。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20 學分，其中 必修 196 學分，選修 24 學分 ；選修學分至少 17 學分須在本系修課。			

二、 日四技 110-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0	調整學分	專題製作議題探索	必/2/1	0/1	專題製作議題探索	必/2/1	1/1	
111	調整學期	專題製作議題探索	選/2/1	1/1	專題製作議題探索	選/2/2	1/1	
110 111	新增課程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實務	選/3/2	3/3	
110 111	刪除課程	高階財金英文	選/4/1	2/2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1	新增課程				永續金融與投資	選/2/1	2/2	
111	刪除課程	企業社會責任投資	選/2/1	2/2				
110	備註欄修改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2 學分：(1)校訂必修課程 30 學分，其中包含：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全民國防教育 2 學分、體育 4 學分、勞作教育 0 學分）。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與創意跨域）每類選修 2-4 學分，合計 10 學分。(2)學院必修 17 學分(經濟學 3 學分、計算邏輯與程式應用 2 學分、管理學 3 學分、程式設計 2 學分、會計學(上)3 學分、第二外語(一)2 學分、人工智慧商務應用 2 學分)， <u>系訂專業必修課程 39 學分</u> 。(3) <u>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6 學分</u>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30 學分(含學院選修課程)；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2 學分：(1)校訂必修課程 30 學分，其中包含：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全民國防教育 2 學分、體育 4 學分、勞作教育 0 學分）。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與創意跨域）每類選修 2-4 學分，合計 10 學分。(2)學院必修 17 學分(經濟學 3 學分、計算邏輯與程式應用 2 學分、管理學 3 學分、程式設計 2 學分、會計學(上)3 學分、第二外語(一)2 學分、人工智慧商務應用 2 學分)， <u>系訂專業必修課程 40 學分</u> 。(3) <u>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5 學分</u>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30 學分(含學院選修課程)；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三、日二技 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況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1	備註欄修改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72 學分：(1)選修通識課程 10 學分(<u>人文與藝術類 4 學分、社會科學類 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 學分</u>)。(2)系訂專業必修課程 34 學分。(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8 學分，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4 學分(含學院選修課程)；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72 學分：(1)選修通識課程(<u>人文與藝術類、社會科學類、自然科學類與創意跨域</u>) <u>每類 選修 2-4 學分，合計 10 學分，超過之學分數不得計入系訂選修學分</u> 。(2)系訂專業必修課程 34 學分。(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8 學分，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4 學分(含學院選修課程)；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四、夜四技 109-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況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9	備註欄修改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1 學分： <u>(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u> ，其中包含：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 <u>體育 0 學分</u>)。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與創意跨域 0-6 學分)，合計 12 學分。(2)學院必修 6 學分(經濟學 2 學分、會計學 2(上)學分、管理學 2 學分)，系訂專業必修課程 58 學分。 <u>(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1 學分</u>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7 學分(含學院選修課程)；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完成修習本校跨領域學分學程者，他系修讀學分列計於專業選修學分方式，應依據「致理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1 學分： <u>(1)校訂必修課程 28 學分</u> ，其中包含：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 <u>體育 2 學分</u>)。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與創意跨域 0-6 學分)，合計 12 學分。(2)學院必修 6 學分(經濟學 2 學分、會計學 2(上)學分、管理學 2 學分)，系訂專業必修課程 58 學分。 <u>(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39 學分</u>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7 學分(含學院選修課程)；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完成修習本校跨領域學分學程者，他系修讀學分列計於專業選修學分方式，應依據「致理科技大學學分學程實施要點」辦理。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科技大學學分學程實施要點」辦理。						
110 111	備註欄修改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1 學分：(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 體育 0 學分)。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1 學分：(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			

五、上述異動業經 111 年 7 月 13 日財務金融系 110 學年度第 6 次系課程委員會、111 年 10 月 21 日財務金融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1 年 10 月 25 日商務管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案 3：會計資訊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日五專 108-110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8 109 110	修改學分數及時數、課程名稱	報稅服務實務	必/4/2	0/4	報稅服務實作	必/4/2	1/1	
111	修改時數及課程名稱	報稅服務實務	必/4/2	1/4	報稅服務實作	必/4/2	1/1	
108	備註欄修改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20 學分，其中 必修 191 學分，選修至少 29 學分 。選修學分至少 2/3 學分(即 20 學分)須在本系修課。 5、4 年級「報稅服務實作」課程 為本系校外實習必修課程 ，學生須至國稅局實習；另「職場實習(暑)」為暑期實習，須在同一機構連續實習 8 週，實習時數不低於 320 小時為原則。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20 學分，其中 必修 194 學分，選修至少 26 學分 。選修學分至少 2/3 學分(即 18 學分)須在本系修課。 5、4 年級「報稅服務實作」課程，學生須至國稅局進行實作；另「職場實習(暑)」為暑期實習，須在同一機構連續實習 8 週，實習時數不低於 320 小時為原則。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9 110	備註欄修改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20 學分，其中 必修 190 學分 ， 選修至少 30 學分 。選修學分至少 2/3 學分(即 20 學分)須在本系修課。 5、4 年級「報稅服務實務」課程 為本系校外實習必修課程 ，學生須至國稅局實習；另「職場實習(暑)」為暑期實習，須在同一機構連續實習 8 週，實習時數不低於 320 小時為原則。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20 學分，其中 必修 191 學分 ， 選修至少 29 學分 。選修學分至少 2/3 學分(即 20 學分)須在本系修課。 5、4 年級「報稅服務實作」課程，學生須至國稅局進行實作；另「職場實習(暑)」為暑期實習，須在同一機構連續實習 8 週，實習時數不低於 320 小時為原則。			
111	備註欄修改	5、4 年級「報稅服務實務」課程 為本系校外實習必修課程 ，學生須至國稅局實習；另「職場實習(暑)」為暑期實習，須在同一機構連續實習 8 週，實習時數不低於 320 小時為原則。			5、4 年級「報稅服務實作」課程，學生須至國稅局進行實作；另「職場實習(暑)」為暑期實習，須在同一機構連續實習 8 週，實習時數不低於 320 小時為原則。			

二、日四技 109-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0 111	調整學分數	企業資源規劃-財務模組	選/3/2	2/2	企業資源規劃-財務模組	選/3/2	3/3	
109 110 111	更改學年度及學期	會計師查核實務	選/3/2	3/3	會計師查核實務	選/4/1	3/3	
109 110 111	刪除課程	財稅簽證系統實務	選/4/1	3/3				

三、夜四技 109-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9	備註欄修改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2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 ，其中包含：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2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8 學分 ，其中包含：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分、 體育 0 學分)。 (4)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30 學分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0 學分 ；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分、 體育 2 學分)。 (4)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8 學分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19 學分 ；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110	備註欄修改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2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 英文 6 學分、體育 0 學分 ）。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2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 英文 4 學分、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 ）。			
111	備註欄修改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4 學分、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 體育 0 學分 ）。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4 學分、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			

三、上述異動業經 111 年 8 月 30 日會計資訊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會、111 年 10 月 21 日會計資訊系 111 學年度第 2 次系課程委會通過；111 年 10 月 25 日商務管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案 4：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日四技 108-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8 109 110 111	刪除課程	校外實習	必/4/2	0/9				
110	調整課程名稱及學分	會展實習	選/2/2	2/36	會展活動實習	選/2/2	1/36	MICE 雙語學分學程調整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1	調整課程名稱	會展實習	選/2/2	2/36	會展活動實習	選/2/2	1/36	MICE 雙語學 分學程 調整

二、日二技 110-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0 111	備註欄 修改	2、每學期修業學分數： <u>第 1~3 學年 16~25 學分，第 4 學年 9~25 學分。</u>			2、每學期修業學分數： <u>第 1 學年 16~25 學分，第 2 學年 9~25 學分。</u>			

三、夜四技 109-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9	備註欄 修改	(1)校訂必修課程 <u>26 學分</u> ，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英文 6 學分、 體育 0 學分 、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 (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u>46 學分</u>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u>23 學分</u> (含學院選修課程)；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u>28 學分</u> ，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英文 6 學分、 <u>體育 2 學分</u> 、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 (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u>44 學分</u>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u>22 學分</u> (含學院選修課程)；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110	備註欄 修改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 <u>英文 6 學分</u> 、 體育 0 學分 、 <u>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u>)。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 <u>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u> 、 <u>英文 4 學分</u> 、 <u>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u>)。			
111	備註欄 修改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4 學分、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 體育 0 學分)。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4 學分、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			

四、上述異動業經 111 年 10 月 24 日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1 年 10 月 25 日商務管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案5：休閒遊憩管理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日四技 108-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8 109 110 111	刪除課程	校外實習	必/4/2	0/40				
111	新增課程				國際禮儀與多元文化(英)	選/1/2	2/2	配合開設全英課程
110 111	調整學分數	休閒服務操作實務(1)	選/3/1	1/2	休閒服務操作實務(1)	選/3/1	2/2	實作課程
110 111	調整學分數	咖啡操作實務(1)	選/3/1	1/2	咖啡操作實務(1)	選/3/1	2/2	實作課程
109 110 111	調整學分數	休閒服務操作實務(2)	選/3/2	1/2	休閒服務操作實務(2)	選/3/2	2/2	實作課程
109 110 111	調整學分數	咖啡操作實務(2)	選/3/2	1/2	咖啡操作實務(2)	選/3/2	2/2	實作課程

二、夜四技 109-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9	備註欄修改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0 學分： (1) 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 A.基礎通識(國文..... 體育 0 學分) (2) 學院必修..... (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38 學分 。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30 學分： (1) 校訂必修課程 28 學分 A.基礎通識(國文..... 體育 2 學分) (2) 學院必修..... (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36 學分 。			
110	備註欄修改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 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 A.基礎通識(國文..... 英文 6 學分、體育 0 學分)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 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 A.基礎通識(國文..... 英文 4 學分、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			
111	備註欄修改	2、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 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 A.基礎通識(國文..... 體育 0 學分)			2、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 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 A.基礎通識(國文.....)			

三、上述異動業經 111 年 10 月 19 日休閒遊憩管理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1 年 10 月 25 日商務管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單位：創新設計學院(提案十～十一)

提案十

案由：創新設計學院訂選修課程異動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 本院日四技 110-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0	調整學分數	智慧科技應用(深)	選/2/1	0/2	智慧科技應用(深)	選/2/1	2/2	
		智慧科技應用	選/2/2	4/2	智慧科技應用	選/2/2	2/2	
111	調整課程名稱及學分數	智慧科技應用(深)	選/2/1	0/2	智慧科技應用(深)(一)	選/2/1	2/2	
111	調整學分數及課程名稱	智慧科技應用	選/2/2	4/2	智慧科技應用(深)(二)	選/2/2	2/2	
110	調整學分數	田野間的課桌(深)	選/2/1	0/3	田野間的課桌(深)	選/2/1	3/3	
		田野間的課桌	選/2/2	4/1	田野間的課桌	選/2/2	1/1	
111	調整課程名稱及學分數	田野間的課桌(深)	選/2/1	0/3	田野間的課桌(深)(一)	選/2/1	3/3	
		田野間的課桌	選/2/2	4/1	田野間的課桌(深)(二)	選/2/2	1/1	
110	調整學分數	多媒體虛實整合行銷技術(深)	選/2/1	0/2	多媒體虛實整合行銷技術(深)	選/2/1	2/2	
	調整學分數	多媒體虛實整合行銷技術	選/2/2	4/2	多媒體虛實整合行銷技術	選/2/2	2/2	
111	調整課程名稱及學	多媒體虛實整合行銷技術(深)	選/2/1	0/2	多媒體虛實整合行銷技術(深)(一)	選/2/1	2/2	

級 別	異 動 狀 況	原 課 程			修 正 後 課 程			備 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分數	多媒體虛實整合行銷技術	選/2/2	4/2	多媒體虛實整合行銷技術(深)(二)	選/2/2	2/2	
110	調整學分數	物聯網科技與行銷實務(深)	選/2/1	0/2	物聯網科技與行銷實務(深)	選/2/1	2/2	
		物聯網科技與行銷實務	選/2/2	4/2	物聯網科技與行銷實務	選/2/2	2/2	
111	調整課程名稱及學分數	物聯網科技與行銷實務(深)	選/2/1	0/2	物聯網科技與行銷實務(深)(一)	選/2/1	2/2	
		物聯網科技與行銷實務	選/2/2	4/2	物聯網科技與行銷實務(深)(二)	選/2/2	2/2	
109	調整學分數	服務業設計思考(深)	選/3/1	0/2	服務業設計思考(深)	選/3/1	2/2	
		服務業設計思考	選/3/2	4/2	服務業設計思考	選/3/2	2/2	
110 111	調整課程名稱及學分數	服務業設計思考(深)	選/3/1	0/2	服務業設計思考(深)(一)	選/3/1	2/2	
		服務業設計思考	選/3/2	4/2	服務業設計思考(深)(二)	選/3/2	2/2	

二、上述課程異動業經 111 年 11 月 1 日創新設計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十一

案由：創新設計學院各系修訂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提請審議。

案1：資訊管理系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日四技 108-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 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9 110 111	調整 學分數	實務專題發表	必/4/1	0/1	實務專題發表	必/4/1	1/1
109 110 111	調整 學分數	實務專題製作	必/4/2	2/2	實務專題審查	必/4/2	1/1
108 109 110 111	刪除 課程	畢業門檻考核	必/4/2	0/0			
108 109 110 111	刪除 課程	資管校外實習	必/4/2	0/40			
110 111	備註欄 修改	5、校外實習為本系 必修課程 ，本課程可修習「產業實習(暑)」、「實務實習」或「產業實習」任一課程通過者， 得申請認列本課程 。本系畢業學分至多認列實習課程9學分，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學生、陸生、外籍生及僑生得申請免修校外實習必修課。			5.校外實習為本系 畢業門檻 ， 本課程 可修習「產業實習(暑)」、「實務實習」或「產業實習」任一課程通過者。本系畢業學分至多認列實習課程9學分，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學生、陸生、外籍生及僑生得申請免 校外實習門檻 。		
108 109	備註欄 修改	5、校外實習為本系畢業門檻課程， 學生選讀期間，須完成每週實習心得及期末心得報告通過者，得以抵修 。本系畢業學分至多認抵實習課程（ 實務實習/產業實習/暑期 ）至少2學分，最多9學分，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學生、陸生、外籍生及僑生得申請免 修校外實習畢業門檻課程 。			5、校外實習為本系畢業門檻， 本課程可修習「產業實習(暑)」、「實務實習」或「產業實習」任一課程通過者 。本系畢業學分至多認列實習課程9學分，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學生、陸生、外籍生及僑生得申請免 校外實習門檻 。		

二、夜四技 108-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 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學分數/ 時數	
108 109 110 111	刪除 課程	畢業門檻考核	必/4/2	0/0				
109 110 111	刪除 課程	實務專題製作 (一)	必/3/2	1/1				
109 110 111	調整 學分數	實務專題製作 (二)	必/4/1	0/1	實務專題發表	必/4/1	1/1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學分數/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學分數/時數	
110 111	刪除課程	潛在客戶開發與管理	選/2/2	2/2				
110 111	新增課程	專案管理實作	必/3/1	2/2				
110 111	調整學分數	大數據網路行銷應用實務	必/3/1	4/4	大數據網路行銷應用實務	必/3/1	2/2	
110 111	調整學分數	系統分析與設計	必/3/2	4/4	系統分析與設計	必/3/2	2/2	
110 111	新增課程	系統分析設計實務	必/3/2	2/2				
109	備註欄修改	(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英文 6 學分、 體育 0 學分 、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 (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7 學分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6 學分；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8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英文 6 學分、 體育 2 學分 、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 (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5 學分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6 學分；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110	備註欄修改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英文 6 學分、 體育 0 學分 、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4 學分 、 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			
111	備註欄修改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4 學分、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 體育 0 學分)。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4 學分、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			

四、上述異動業經 111 年 10 月 31 日資訊管理系 111 學年度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111 年 11 月 1 日創新設計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案2：商務科技管理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一、日四技 108-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年級/學期	學分數/時數
108 109 110 111	刪除課程	商管實習	必/4/2	0/40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0	刪除課程	專題製作議題探索	必/2/1	0/1			
109 110 111	調整課程名稱	專案管理	必/3/2	3/3	專案管理與應用實務	必/3/2	3/3
108 109	備註欄修改	5.相關實習規定如下： 1). <u>商管實習</u> 為必修課程，得以產業實習或實務實習抵修。			5.相關實習規定如下： 1). <u>校外實習</u> 為畢業資格，得以產業實習或實務實習抵修。		
110 111	備註欄修改	5.相關實習規定如下： 1). <u>「商管實習」</u> 為必修課程，得以修習「商管實習(二)(暑)」、「產業實習」或「實務實習」任一課程通過者，申請認列本課程。			5.相關實習規定如下： 1). <u>「校外實習」</u> 為畢業資格，得以修習「商管實習(二)(暑)」、「產業實習」或「實務實習」任一課程通過者，申請認列。		

二、上述異動業經 111 年 10 月 31 日商務科技管理系 111 學年度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1 年 11 月 1 日創新設計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案3：多媒體設計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一、日四技 108-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8 109 110 111	刪除課程	校外實習	必/4/2	0/40			
108 109 110 111	新增課程	展覽設計實務	選/4 /2	2/2			
109	新增課程	數位電商整合設計 3	選/3/2	2/2			
110	刪除課程	專題製作議題探索	必/2/1	0/1			
111	新增課程	數位電商整合設計 1	選/2 /1	2/2			

級別	異動 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1	新增 課程	數位電商整合設計 2	選/2 /2	2/2			

二、夜四技 109-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 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9	備註欄 修改	(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英文 6 學分、 體育 0 學分 、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 (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56 學分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6 學分；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8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英文 6 學分、 體育 2 學分 、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 (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54 學分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6 學分；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110	備註欄 修改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英文 6 學分、 體育 0 學分 、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 英文 4 學分 、 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		
111	備註欄 修改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4 學分、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 體育 0 學分)。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4 學分、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		

三、上述異動業經 111 年 10 月 31 日多媒體設計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1 年 11 月 1 日創新設計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單位：商貿外語學院(提案十二～十五)

提案十二

案由：商貿外語學院院選修課程異動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因應學分學程/微學程課程調整，新增院選修課程。
本院日四技 109-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 別	異 動 狀 況	原 課 程			修 正 後 課 程			備 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9 110 111	新增 課程				拉丁美洲文化	選/3/2	2/2	
111	新增 課程				拉丁美洲政治發 展	選/2/1	2/2	
111	新增 課程				拉丁美洲經濟發 展	選/2/1	2/2	
110 111	刪除 課程	拉美經貿整 合與投資	選/3/1	4/4				
111	刪除 課程	拉丁美洲政 治經濟發展	選/2/1	2/2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4 日商貿外語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十三

案由：商貿外語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之第二外語課程，提請審議。

說明：

一、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二外語開課情形如附件 6。

二、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擬開設課程如下：

第二外語-德語（一）、

第二外語-越南語（二）、

第二外語-日語（二）、第二外語-日語（四）、

第二外語-西班牙語（二）、第二外語-西班牙語（四）、

第二外語-法語（二）、

第二外語-泰語（二）、

第二外語-韓語（二）。

三、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4 日商貿外語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十四

案由：應用英語系「全球商貿及數位教學人才培育學程」、「數位媒體及跨境商務人才培育學程」認本系畢業門檻資格，提請審議。

說明：

- 一、108、109 級學生應修畢本校任一個跨領域學分學程或一個本系課程模組及一個微學程，方得取得畢業資格。
- 二、應用英語系通過「全球商貿及數位教學人才培育學程」、「數位貿易與行銷人才培育就業學程」，擬以客製課程替代微學程認列本系畢業門檻。(即本系學生應修畢本校任一個跨領域學分學程或一個本系課程模組及一個微學程或就業學程客製化課程)。
- 三、上述課程異動業經 110 年 11 月 21 日應用英語系 110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111 年 10 月 13 日應用英語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1 年 3 月 30 日商貿外語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1 年 10 月 24 日商貿外語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十五

案由：商貿外語學院各系修訂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提請審議。

案1：應用英語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日五專 108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時 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8	備註欄修改	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22 學分，其中必修 <u>194 學分</u> ， <u>選修 28 學分</u> ；選修學分至少 16 學分須在本系修課。			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22 學分，其中必修 <u>196 學分</u> ， <u>選修 26 學分</u> ；選修學分至少 16 學分須在本系修課。			體育學分修訂

二、日四技 108-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8 109 110 111	刪除課程	校外實習	必/4/2	0/40				

三、夜四技 109-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時數	
109	備註欄修改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其中通識 <u>必修 26 學分</u> ，學院必修 6 學分，系訂必修 52 學分， <u>系訂選修至少 44 學分</u> 。 2、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 體育 0 學分 ）。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與創意跨域 0-6 學分），合計 12 學分。 3、系訂選修學分至少 24 學分需在本系修課，外系學分至多得採計 <u>20 學分</u> （學院選修課程列計為本系選修學分）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其中通識 <u>必修 28 學分</u> ，學院必修 6 學分，系訂必修 52 學分， <u>系訂選修至少 42 學分</u> 。 2、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 體育 2 學分 ）。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與創意跨域 0-6 學分），合計 12 學分。 3、系訂選修學分至少 24 學分需在本系修課，外系學分至多得採計 <u>18 學分</u> （學院選修課程列計為本系選修學分）			
110	備註欄修改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其中通識必修 26 學分，學院必修 6 學分，系訂必修 52 學分，系訂選修至少 44 學分。 2、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 體育 0 學分 ）。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與創意跨域 0-6 學分），合計 12 學分。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其中通識必修 26 學分，學院必修 6 學分，系訂必修 52 學分，系訂選修至少 44 學分。 2、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與創意跨域 0-6 學分），合計 12 學分。			
111	備註欄修改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其中通識必修 26 學分，學院必修 4 學分，系訂必修 48 學分，系訂選修至少 50 學分。			1、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其中通識必修 26 學分，學院必修 4 學分，系訂必修 48 學分，系訂選修至少 50 學分。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正後課程			備註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時數	
		2、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4 學分、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 體育 0 學分 ）。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與創意跨域 0-6 學分)，合計 12 學分。			2、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4 學分、職場溝通英文 2 學分）。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與創意跨域 0-6 學分)，合計 12 學分。			

三、上述課程異動業經 111 年 10 月 13 日應用英語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1 年 10 月 24 日商貿外語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案2：國際貿易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日五專 108-110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1	新增課程				第二外語	選/4/1	2/2
111	新增課程				第二外語	選/4/2	2/2
108	備註欄修改	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22 學分， <u>其中必修 178 學分，系訂選修 44 學分。</u>			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222 學分， <u>其中必修 180 學分，系訂選修 42 學分。</u>		

二、日四技 108-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0 111	新增課程				國際企業管理	選/2/2	2/2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0 111	刪除 課程	國貿商展進階實作 (一)	選/2/2	2/4			
110 111	刪除 課程	國貿商展進階實作 (二)	選/3/2	2/4			
108 109 110 111	刪除 課程	校外實習	必/4/2	0/40			

三、夜四技 108-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8 109 110	調整 學分數	英語輔助教學	選/2/2	0/2	英語輔助教學	選/2/2	2/2
109	備註欄 修改	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6學分、體育0學分)。 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2學分)。 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與創意跨域 0-6 學分)，合計 12 學分。 (2)學院必修課程 6 學分、系訂專業必修課程 50 學分 (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6 學分，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二分之一學分須在本系修課，學院選修課程列計為本系選修學分。 (4)語文類課程得認列之選修學分上限為 6 學分。			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8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6學分、體育 2 學分)。 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2學分)。 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與創意跨域 0-6 學分)，合計 12 學分。 (2)學院必修課程 6 學分、系訂專業必修課程 50 學分。 (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4 學分，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二分之一學分須在本系修課，學院選修課程列計為本系選修學分。 (4)語文類課程得認列之選修學分上限為 6 學分。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0 111	備註欄 修改	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6學分、 體育0學分)。			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6學分)。		

四、上述課程異動業經 111 年 10 月 18 日國際貿易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1 年 10 月 24 日商貿外語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案2：應用日語系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案。

說明：

一、日四技 108-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8 109 110 111	刪除 課程	校外實習	必/4/2	0/40			

二、夜四技 109-111 級應修科目表異動情形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9	備註欄 修改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u>26 學分</u> ，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 <u>體育 0 學分</u>)。 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 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與創意跨域 0-6 學分)，合計 12 學分。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u>28 學分</u> ，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 <u>體育 2 學分</u>)。 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 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與創意跨域 0-6 學分)，合計 12 學分。		

級別	異動 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2)系訂專業必修課程 54 學分(含學院必修課程)。 (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8 學分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4 學分(含學院選修課程);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月月廿			(2)系訂專業必修課程 54 學分(含學院必修課程)。 (3)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46 學分 ，其中系訂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24 學分(含學院選修課程);專業選修學分不含通識課程學分。		
110 111	備註欄 修改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 體育 0 學分)。 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 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與創意跨域 0-6 學分)，合計 12 學分。			1.本系總畢業學分數至少 128 學分: (1)校訂必修課程 26 學分，其中包含: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 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 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類 2-4 學分、社會科學類 2-4 學分、自然科學類 2-4 學分與創意跨域 0-6 學分)，合計 12 學分。		

三、上述課程異動業經 111 年 10 月 13 日應用日語系 111 學年度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1 年 10 月 24 日商貿外語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學部(提案十六)

提案十六

案由：111學年度第2學期通識選修課程暨體育選項開課科目，提請審議。

說明：

- 一、通識選修課程日四技新增 4 門，詳如附件 7。
- 二、通識選修各類開課數如下表，課程一覽表詳如附件 8。

類別 部別	人文藝術	社會科學	自然科學	創意跨域	合計(門)
日四技	18	16	17	10	61
進修部四技	8	7	5	4	24
總計(門)	26	23	22	14	85

- 三、各學制體育課程選項，日間四技部一年級採原班上課。每班上 2 個項目，必須與上學期不同項目；進修四技原班授課；五專一、二年級採原班上課，每班上 3 個項目，五專部三年級採分組選項，開設項目：匹克球、排球、羽球、籃球、桌球、高爾夫球，共計 6 項。

四、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5 日「111 學年度第 2 次通識教育學部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學部(提案十七~十九)

提案十七

案由：五專部四年級「體育」課程學分數修正案，提請追認。

說明：

- 一、配合教育部政策取消 0 學分課程，五專部四年級(108 學年入學)體育課程，111 學年第 1 學期原為 0 學分 2 小時，修訂為 2 學分 2 小時，111 學年第 2 學期體育課程刪除，調整狀況如下表所示：

級別	異動 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8	調整 學分數	體育	選/4/1	0/2	體育	選/4/1	2/2
108	刪除 課程	體育	選/4/2	0/2			

-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5 日「111 學年度第 2 次通識教育學部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追認，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十八

案由：日四技一年級「環境服務教育與實作」課程學分數修正案，提請追認。

說明：

- 一、日四技通識必修課程「環境服務教育與實作」，由原來的 0 學分 1 小時，擬建議修正為 1 學分 1 小時，並由基礎通識課程調整分類為核心通識課程，調整如下：

級別	異動 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11	調整 學分數	環境服務教育與 實作	必/1	0/1	環境服務教育與 實作	必/1	1/1
111	備註欄 修改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元敘事 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分、體育 4 學			A.基礎通識（國文 4 學分、多 元敘事應用 2 學分、英文 6 學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分、 環境服務教育與實作 1 學分)。 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 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與創意跨域)每類選修 2-4 學分，合計 10 學分			分、體育 4 學分)。 B.核心通識(生涯規劃與發展 2 學分、 環境服務教育與實作 1 學分)。 C.選修通識課程(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與創意跨域)每類選修 2-4 學分，合計 10 學分		
					一修訂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5 日「111 學年度第 2 次通識教育學部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追認，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十九

案由：進修部四技「體育」課程學分數修正案，提請追認。

說明：

- 一、進修部四技體育原為 0 學分 4 學時之課程，配合教育部政策，自 110 學年度起取消進修部體育課程，109 學年度(本學年度大三生)因已完成師資課程排配，故 109 學年度體育課程上學期改為 2 學分 2 學時，調整狀況如下：

級別	異動狀況	原課程			修改後課程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課程名稱	選課別/ 年級/ 學期	學分數/ 時數
109	調整學分數	體育	選/3/1	0/2	體育	選/3/1	2/2
109	刪除課程	體育	選/3/2	0/2			
110	刪除課程	體育	選/3/1	0/2			
110	刪除課程	體育	選/3/2	0/2			
111	刪除課程	體育	選/3/1	0/2			
111	刪除課程	體育	選/3/2	0/2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0 月 25 日「111 學年度第 2 次通識教育學部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追認，提送教務會議備查。

提案單位：課務組(提案二十)

提案二十

案由：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送審 1 門課程，提請核備。

說明：

- 一、依本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第 13 條第二點規定：「同一門課程同一位教師申請業界專家協同教學以 3 次為原則，若要再申請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應檢附具體說明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 二、該課程業經 111 年 8 月 29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審查會議通過，申請超過 3 次申請之課程如下：

序	系所	班級	課程名稱	學分	選別	授課老師	申請次數 (不含本次)
1	行管系	行三 D	商業軟體應用	2	必	羅啟峰	6

- 三、上述課程申請重點為：培訓 MOS 世界盃競賽選手，輔導學生考取 Microsoft Office 證照，並參加校重點競賽「MOS 世界盃電腦應用技能競賽」及「全國計算機與多媒體綜合能力及商務專業應用大賽」，以輔導學生獲取佳績。
- 四、指導佳績：本校學生曹景棋贏得 2022 MOS / ACP 世界盃競賽 Word 2016 銀牌。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核備。

以下為備查案

提案單位：商務管理學院、創新設計學院、商貿外語學院、通識教育學部(提案二十一)

提案二十一

案由：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院各系校務基本資料庫表 3-5 之「課程類別」，提請備查。

說明：

- 五、為填報校務基本資料庫之「課程類別」，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課程分類已由相關單位召集人初步分類後，送交各系檢查與覆核，詳如附件 9-1 至 9-4。
- 六、校務基本資料庫之課程類別：創意教學課程、創新創業課程、程式設計課程、STEM、其他。
- 七、本案業經 111 學年度各系系課程委員會通過；111 年 10 月 25 日商務管理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111 年 11 月 1 日創新設計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111 年 10 月 24 日商貿外語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111 年 10 月 25 日 111 學年度第 2 次通識教育學部課程委員會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備查。

肆、臨時動議與意見交流

一、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陳秘順副處長：

各位大家午安，學校的課程大致都有掌握政府政策的方向，也隨著世界的發展趨勢在走，學校也重視創新創業及 SDGs 相關的議題，而 SDGs 的議題非常非常的大，包含環境及經濟等面向，老師可以在教學上給予引導，讓學生在學習的過程中有此概念；專任教師與業界專家共同開課時，可以導入相關創業資源，作為創業及就業的前期準備，如新創圓夢網、SBIR(創新研發計畫)，可以作為創業初期技術的開發或者是第一桶金；還有地方創生計畫，鼓勵關懷在地，同學們來自不同的城鄉，或者在學習過程中被啟發，或對某一城鄉有興趣，當他回到故鄉或者成為該地新住民時，對在地城鄉發掘其特色，以城鄉為其發展核心，也可以思考在課程或實習有此機制。

二、 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黃文榮秘書長：

我每次來開會都很佩服學校的課程設計，會議資料都相當豐富，貴校註冊率高達 98%，真的很不容易，從課程設計就可以看學校的用心。學生在校學習，然後能為企業所用，今天有三個想法：不論是 SDGs 或者是 ESG 都是在厚植學生的世界觀，確實很重要，在學生時代能對國際事務多了解是必要的；全英文教學課程比率的目標，台灣是貿易國家，有一定的語言能力才能有競爭力，也希望學校能堅持；外貿學院開設拉丁美洲及東南亞相關課程，現在不論地緣政治或區域經濟的變動都息息相關，我們發現現在年輕人失去了對外世界闖蕩的勇氣，能讓學生在學習時有全球經貿的概念是很好的。

三、 台灣金融研訓院楊博凱所長：

我們近來接到金管會指示，即將在 113 年 6 月推出永續金融的相關證照，我想未來也可能會是學生證照之一；我感覺到學校在因應業界需求時，所調整的課程變動都很快，包含跨界人才培育(如學分學程或輔系)，同時也是畢業門鑑，讓學生可以斜槓或轉型，學生可以嘗試興趣或未來發展方向，我想這都是很好的方式，同時學校在抓市場脈動及人才需求上都很精準，也及時反應在課程上。

四、 學界代表三重商工李立泰校長表示：

先恭喜貴校的註冊率，真的是全國屬一屬二的，今天參與課程會議不難了解貴校的招生成果為何如此豐碩了。在學校裡課程規劃是非常重要的，一個好的課程能讓學生學到他應該學到的，這在各級學校中都是很重要的。會議資料中提到必修課程的佔比要逐年下降至 50%，我想這對老師教學能力是種挑戰，有這樣的努力方向，可見貴校是很在意教學品保的，同時開設「學術倫理」課程，這也是重要的一環，謝謝貴校協助我們學校商經科，提供有關空勤學程方面的資源，非常感謝。

教務長回應：陳副處長提到的 SDGs 相關的議題，學校也都一直在關注中，本學期開學的第一週即訂為 SDGs 週，也會持續的推動，感謝過程中四位專家給予指導與提點，讓我們能在課程設計過程中更順遂，也感謝各位委員的支持。

伍、散會(14:00)